

CHINA  
ARTS  
CRAFTS  
EXPO

中国 CHINA  
ARTS 工艺  
美术 CRAFTS  
EXPO 博览会

5.09 2024 THUR. ▶ 5.12 2024 SUN.



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  
China Arts & Crafts Expo



WWW.CACE.CNLIC.ORG.CN

## 2024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 参展商服务手册

主办单位：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支持单位：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福州市人民政府 中国财贸轻纺烟草工会

协办单位：中国工艺美术协会 中国轻工珠宝首饰中心 中国工艺美术学会

中国家具协会 中国陶瓷工业协会 中国文房四宝协会

中国日用玻璃协会 福建省工艺美术行业发展促进中心

展出地点：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南江滨西大道198号）



## 目录 CONTENTS

01 / 一、参展联系单位和其它服务指定代理商	44 / 五、展品运输指南
04 / 二、展会综合信息	52 / 六、展馆餐饮规定及供应
06 / 三、参展规定	52 / 七、观众的邀请及参观券的发放
07 / (一) 参展总则	53 / 八、宣传服务
11 / (二) 展览会知识产权条款	53 / 九、活动及会议室预订服务
12 / (三) 关于展位保险	58 / 十、其它信息
14 / 四、展位搭建相关规定	
15 / (一) 主场搭建商	
15 / (二) 展出规定及布撤展要求	
16 / (三) 标准展位说明及规定	
18 / (四)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规定	
41 / (五) 展具租赁	

## 附表及附件

25 / 附表一 展台电器接驳、网络、施工管理费、 施工押金等回执(表1)	55 / 附表十二 宣传服务预订表(表12:1-2)
27 / 附表二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表2)	57 / 附表十三 活动及会议室预订表(表13)
28 / 附表三 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表3)	59 / 附件一 酒店推荐
30 / 附表四 展馆安全管理规定(表4)	61 / 附件二 展馆周围交通图
33 / 附表五 展馆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表5)	
35 / 附表六 施工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表6)	
36 / 附表七 布撤展施工搭建安全承诺书(表7)	
38 / 附表八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表8)	
39 / 附表九 展台吊点、电箱、供水位示意图(表9)	
40 / 附表十 施工人员登记表(表10)	
41 / 附表十一 展具租赁表(表11:1-2)	

CACE 2024

和其它服务指定代理商  
参展联系单位

**参展联系单位 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办公室**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路国轻大厦6层611室  
邮编:100028  
电话:+86-10-6428 5650/5205/5391/5395  
电邮:cace@cnlic.org.cn  
展览会网址:http://cace.cnlic.org.cn  
联系人:曹宽、钱靖、李臻、贾高峰

**主场服务商 (标摊) 福州市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198号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  
电话:15960103347  
联系人:黄身灵

**特装服务商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A室  
电话:13851513555  
特装报馆邮箱:info@lankuoexpo.net  
联系人:颜建文

**推荐特装 搭建商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A室  
电话:13851513555  
联系人:颜建文

**福州市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198号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  
电话:13123199566  
联系人:张翔  
邮箱708980708@qq.com

**福州建发会展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99-6号富邦总部大楼  
电话:18659129332  
邮箱:xqlin@xicec.com  
联系人:林晓秋

**中旅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丽都广场t3二层中旅会展  
电话:13810664731  
邮箱:yan.ding1@ctg.cn  
联系人:丁岩

**展品运输 场馆仓储收货**

**代理商** 收货人:林岩 18650069232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霞洲路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邮编 350000)

**保险供应商 二十一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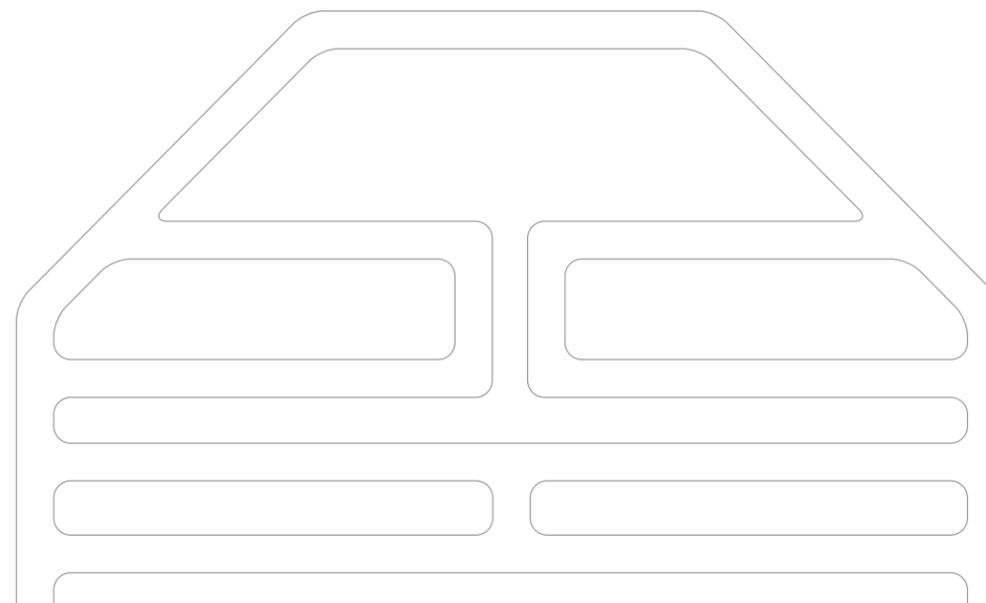
上海市中山西路933号507-508室  
电话:+86-21-5111 3250  
登录网址:www.yzerm.com  
电子邮箱:yzerm1@vip.163.com  
联系人:李欣 18217731507 陈伟君 18217730796

**百鹤杯申报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路国轻大厦6层611室  
邮编:100028  
电话:+86-10-64285650/5395  
联系人:曹宽 13260308001 钱靖 17600457160

**百花奖申报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中国轻工珠宝首饰中心**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路国轻大厦6层611室  
电话:+86-10-87983131  
+86-10-64285205  
联系人:张秦 18610817323 贾高峰13693565888





## (一)

## 展出地点

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南江滨西大道198号)

## (二)

## 展馆划分

## 5号馆、6号馆、7号馆、8号馆和10号馆

5号馆:江苏团、北京团、广东团、辽宁团、海南团、文创专区

6号馆:江西团、广西团、苏州玉石团、陕西团、山西团、云南团、西藏团、重庆团、四川团、山东团、湖北团、新疆团、甘肃团、河北团、黑龙江团、港澳团、“百名大师进校园”成果展

7号馆:浙江团

8号馆:福建团

10号馆:河南团、上海团、内蒙古团、湖南团、青海团、天津团、非遗专区、集中评奖区

## (三)

## 时间安排

内容		日期	星期	时间	备注
布展	特装展位	2024年5月7日	周二	08:30—17:30	
	标准展位	2024年5月8日	周三	08:30—19:00	
展出		2024年5月9日	周四	09:00—17:00	参展商08:30进馆 闭馆前30分钟观众停止入场 不得在12日15:00前撤展
		2024年5月10日	周五	09:00—17:00	
		2024年5月11日	周六	09:00—17:00	
		2024年5月12日	周日	09:00—15:00	
撤展		2024年5月12日	周日	15:00—24:00	参展商或搭建商必须在12日24:00时将全部展品、展具撤出展馆,24:00后展馆内所有遗留物品将作为垃圾清运出场

## (四)

## 参展商报到

1. 报到时间 2024年5月7日 13:00—17:30  
2024年5月8日 08:30—19:00

2. 报到地点 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设有参展商报到处(5号馆东登录大厅),持展位确认函和  
及安排 报到人名片领取参展证、会刊和相关资料。

3. 参展证和会刊发放 (1) 参展证和会刊领取: 2024年5月7-8日在5号馆东登录大厅参展商报到处领取。  
(2) 参展证发放数量: 规定每个参展单位2-4张计发(原则9-27平米展位2张, 36平以上4张)。  
(3) 会刊发放数量: 18平方米(不含)以下1本, 18平方米(含)以上2本。



## (一)

## 参展总则

**1. 主办单位**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 参展资格** 从事工艺美术品、礼品和旅游纪念品及家居用品设计、开发、制作的工艺美术大师、艺术家、生产企业。

**3. 申请参展与获准参展规则** (1) 申请参展须保证遵守主办单位制订的参展规定。  
(2) 主办单位收到参展申请并不表明申请者已经具有获准参展或获得特定大小或者位置的展台的权力。

(3) 若具备下列条件, 申请者可获准参展:

- 展馆内仍有空余展区
- 申请展商遵循主办单位制定的参展规定
- 申请参展的展品符合展品范围

(4) 主办单位接受申请, 以书面形式确定给予分配展台位置, 其与展商之间的合同生效。

(5) 为确保整个展览活动的效果, 主办单位有权对展台予以重新分配:

重新分配后, 展商所得展台在尺寸和位置方面与原先所指定之展台相当。

若由于某些不可控制的, 如政府机关的命令、展览管理部门的指令等, 主办单位被迫对个别展台、出口或过道予以重新分配或做出调整, 主办单位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6) 如果展商或其代表未能在活动开幕1天前接管展台或通知主办单位, 那么主办单位可将该展台收回并予以处理。

**4. 共同参展商** (1) 原则上, 展台作为一个整体分配给有合同关系的展商, 只有在获得主办单位书面批准的情况下, 该展商才可以将其展台供其它参展公司使用, 而这些参展公司事先必须被冠以该展台共同参展商之名。同时, 只有在共同参展商以书面形式表示接受参展规定之后, 主办单位才会批准其与主展商共同使用展台。共同参展商与主展商遵循同样的要求。

(2) 主展商对共同参展商及其自身的疏忽承担责任, 同时还要对其他以其名义进行活动的人员或展商负责。这一条适用于与展台相关的各方面。主展商与共同参展商一起对主办单位负全部责任。

(3) 未经主办单位许可, 参展商严禁将展台或展览空地分租给他人, 否则, 主办单位有权令有关司即时将其所有展品迁离展览场地, 费用自付, 并将违规者列入黑名单。

## 5. 支付方式

(1) 展商有义务支付展位费用, 并应在付款通知发出之日起30天之内汇出。  
(2) 如果主办单位已给予提醒并适当地放宽期限, 但是参展费用仍未如期支付, 则视为该参展商撤销合同。主办单位有权将展台收回再度租出。

## 6. 索赔、账目结算及权利保留

针对主办单位提出索赔, 针对参展费用提出账目结算以及申明保留权利等都不予接受。

## 7. 撤销合同

(1) 若有人要求针对展商的资产提起破产诉讼, 主办单位有权撤销合同。若有这样的情况发生, 展商应及时通知主办单位。  
(2) 如果展商撤销合同, 则其已支付的展位费按参展申请表中的规定处理。  
(3) 获准参展后, 如果展商未接收分配给他的展台, 该展商应全额支付参展费用。  
(4) 展商撤销合同或由于未能接受分配给他的展台而撤销合同, 只有当其接到主办单位的书面声明才有效。

## 8. 展台设备、设计与题字

展台的设备及各自的设计, 如其超出“参展总则”所列服务的范围, 则由各展商自己负责。但是, 有关展台的搭建规程及主办单位的搭建指南是决定设计类型的决定性因素。展商必须就其设计计划事先征得主办单位的同意。对于任何不符合展台搭建规程或主办单位搭建指南的展台设计, 主办单位可予以清除或调整, 一切相关费用则由展商支付。

## 9. 展品

参展申请表中应将所有参展展品分别详细列出, 并附上产品的简介, 加以详细描述, 要展出任何可能引发火灾、气味浓烈或在演示时产生噪声的展品都必须事先获得主办单位同意。展览期间, 不经主办单位许可不可将展品撤出展台。  
展商展示的产品, 必须与参展申请表格中列明的展品类别相同。假若主办单位发现有参展商的展示产品与申请参展展品内容不符, 有权要求参展商及时重新安排展品, 或终止其参展权, 参展商并无追索权。  
主办单位不负责保管任何参展品或摊位物料, 参展商应自行安排职员负责。

## 10. 展品运输、安放与拆除

展商应负责展品的安放与拆除及其他任何相关工作, 主办单位不承担与此有关的任何性质的责任, 主办单位指定一家运输服务公司负责所有运输事宜。

## 11. 参展商参展证、承建商、工作证及车辆通行证

根据公安机关要求, 展会期间参展人员实行实名制办证, 所有参展商及其职员在进场、离场和展览会举行期间, 必须佩戴正式参展证, 每一参展公司可根据参展面积获得一定数量的参展证。具体说明如下:  
①仅针对各展商公司的工作人员, 不包含委托的搭建公司、物流公司等人员。

②每家展商需提供参展工作人员的信息, 要求是整个展期(包括布展、开展、撤展)均在现场的工作人员。为了避免参展证信息出现重传、漏传、误传的情况, 我们将参展证上传系统进行了升级, 统一整合到参展申请系统中, 登录参展帐号即可上传。已上传展商证信息的展商, 组委会将集中将已上传信息导入系统, 请各位展商于**2024年4月20日**以后登录系统查看或者修改自己的参展证信息。还没有上传参展证信息的展商, 请于**2024年4月29日**前, 在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官网(<http://cace.cnlic.org.cn/>)或“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官方微信公众号登录已注册的参展帐号, 点击导航栏中的“参展证申请”, 进入填写表单提交制证信息, 包括:a身份号码;b身份证对应的真实姓名;c单位名称;d展位号;e个人2寸面部照片电子版一张(JPG格式, 像素300)。

③参展证统一由组委会在2024年5月7日-8日展商报到时对应发放。

④请所有展商妥善保管参展证, 进出展馆务必佩带, 服从检查, 不得转借转让。疫情防控期间, 如因转借转让他人导致无法溯源的, 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2. 摄影及录影

未经主办单位书面许可, 不得在会场内擅自摄影, 录影或录音。

## 13. 音量/扩音器

所有视听器材必须摆放妥当, 以免妨碍其他参展商或参观人士。参展商必须采取措施, 确保示范活动所采用的视听器材不会发出超过75分贝(A级)的音量, 如发出的声浪对其他参展商及参观人士造成骚扰, 主办单位有权马上终止有关展示活动, 而主办单位无须为此向参展商退还有关费用或做出任何赔偿, 设于摊位内的视听器材, 一概由参展商负责, 而参观人士及其雇员在操作此等器材时的行为, 须由参展商监督。

## 14. 派发宣传品

参展商不得在会场内的公众地方派发任何宣传品、纪念品或同类物品, 只可在本身的摊位范围内派发产品目录及小册子等宣传品。

## 15. 摊位使用

在展览会举行期间, 所有摊位须布置妥当, 摆放展品并有职员看管。

## 16. 进场限制

任何参观者, 参展商或其代理, 如被主办单位认定为精神不健全, 醉酒或对展览会、其他参展商或参观人士造成骚扰或不便, 主办单位有权禁止其进入会场。

## 17. 保险

主办单位对涉及参展商和参观者, 其个人物品的任何风险, 概不负财务或法律责任, 参展商应为其展品, 摊位装置, 会场及其他第三者投保。参展商如有贵重展品需要通宵储存, 应自行投保或聘请特别护卫服务。

## 18. 标语及海报

参展商如张贴任何主办单位认为违反展览会宗旨或损坏展览会形象的标语或海报, 主办单位有权拆除。

## 19. 展品陈列

各参展商只可在本身的摊位范围内布置和摆放展品, 不得在会场的公众地方摆放任何展品, 须保持会场的整洁及注意防火安全, 主办单位有权将乱放的展品没收。

## 20. 看守展位

- (1) 参展商须保持展位整洁。
- (2) 参展商须自行将本身的包装箱存储于展台内或大会指定的地点。
- (3) 参展商必须确保摊位的布置及展品陈列符合该展览会的形象。
- (4) 参展商必须确保摊位时刻有职员负责看守摊位, 不能把展品提早搬出展场, 如需协助, 可与主办单位办事处联络。

## 21. 礼貌行为及态度

- (1) 展览期间参展商须有礼貌地进行商业洽谈, 并须尊重各参观人士及其他参展商。
- (2) 参展商应欢迎各类参观人士参观其摊位, 在任何情况下, 参展商都不能张贴任何带有歧视成分的标语, 以限制某类参观人士进入其摊位参观。
- (3) 参展商须经常携带参展商证件, 并不得把参展商证件转让或给予别人使用。

## 22. 个人权利

参展商须尊重其他参展商权利。参展商及其职员, 如非经邀请, 不得擅进其他参展商摊位。

## 23. 知识产权

参展商必须保证在各方面均没有违反或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包括商标、版权、外观设计、名称及专利等各方面, 参展商须严格遵守主办单位制定的处理展览现场侵权投诉的程序规则。(详细内容见知识产权条款)

## 24. 保险与责任

- (1) 参展者应负责对展品运输过程的一切险及参展期间的损害、被窃等投保。
- (2) 参展期间, 参展者应承担一切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害, 包括对展厅地面上的设施、展厅地面本身及设备所造成的损害。
- (3) 主办单位不会以任何方式对人员或财产所受到的损害承担责任, 特别应指出的是, 主办单位对展品受损或遭窃不承担责任, 即便展品已运抵展台或已处展示之中。而且, 通过接受本“参展总则”, 参展者明确表示不针对由第三方造成的损害向主办单位提出索赔。

## 25. 展位和参展事项的通知

为参展者指定展台后, 主办单位会以函件等形式告知参展者该次展览活动的准备与组织情况, 若不遵循这些通知所规定的内容, 一切后果由参展者自负。

## 26. 不可预见条款

出于某些不可预见因素的要求, 如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武装冲突、社会动荡、罢工、交通和/或通信线路中断或堵塞等, 主办单位有权推迟、缩短、延长或取消展会并将其部分或全部予以临时或永久关闭, 若展会被推迟, 缩短、延长或关闭, 参展者不得针对由此所受的任何损害而提出索赔要求。如果参展者因为上述情况而无意参展并拒绝接管分配给其的展台, 展商可以撤销合同, 参展者应在得知变化时当即以书面形式向主办单位表示撤销合同。

## 27. 结束准则与规定

- (1) 中国法律适用于由合同而产生的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2) 若上述某一条件无效, 其余部分仍然有效, 这些应从维护合同的意义与目标的角度予以理解。
- (3) 自展览会闭幕之日所在月之月底起6个月后, 参展者自动放弃向主办单位提出索赔的权利。

## (二) 展览会 知识产权条款

主办单位订有一套处理展览现场侵权投诉的程序, 并聘有法律顾问, 以确定侵权投诉是否理据充足, 协助有关方面决定采取进一步行动从速解决纠纷。

**制定这套程序的目的是提醒参展商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 同时尽快澄清无理投诉以保障参展商的权益。所有参展商, 须遵守以下规定:**

参展商必须保证展品和展品包装, 以及宣传品或展览摊位的任何展示部分, 在各方面均没有违反或侵犯他人权利、包括所有知识产权, 版权、外观设计、商标、名称及专利, 并同意悉数赔偿主办单位及其代理和承包商因第三者指控参展商及/或主办单位侵权而招致的费用、开支及其它损失赔偿。

所有参展商, 无论是投诉他人侵权或被人指控侵权者, 必须遵守主办单位制定的该条款, 包括其中所列的处理投诉程序和侵权处罚, 假若参展商违反参展规定所列条款, 主办单位有权禁止其参加主办单位以后举办的所有展览会, 及/或禁止其代表进入正在参展中的展览会场。

假若投诉人要求主办单位对其他参展商采取行动, 投诉人必须同意免除主办单位及其代理和承包商(包括所述各方的法律顾问)的所有责任, 同时悉数赔偿上述各方由于有关投诉或对有关参展商所做出的其他要求、指示或指令而采取的行动所招致的任何责任、损失、费用(包括法律费用)、开支和赔偿, 并同意不会就有关投诉及被指控侵权事件对主办单位及其代理和承包商(包括所述各方的法律顾问)采取法律行动、索赔或提出其他要求。

## 处理投诉程序

1. 欲提出有关侵犯知识产权的投诉, 应向主办单位报告, 主办单位的负责人员以及派驻现场的法律顾问将会及时处理有关投诉。
2. 所属摊位被人指控侵权, 应要求对方向主办单位提出投诉。
3. 驻场法律顾问会阐明提出侵权投诉所需的文件及其他证据。
4. 假若驻场法律顾问认为投诉理据充足, 主办单位会陪同投诉人前往涉嫌侵权参展商展位取证。
5. 主办单位有权及有法律责任即时将涉嫌侵权展品或其他物品拍照最少三张, 并将照片分别交予投诉人和相关参展商各一张。
6. 除非有关参展商能证明其拥有涉嫌侵权产品或物品的销售或展出权, 而驻场法律顾问亦认为其证据充足, 否则会被要求立即收回有关产品或物品以及不得在展览会举行期间经营所涉产品, 同时该参展商须签字做出承诺, 承诺书副本交投诉人。
7. 假若主办单位获悉有参展商因涉嫌侵犯知识产权而被有关部门调查, 主办单位将有权要求该参展商收回所涉产品或物品。
8. 若参展商拒绝合作, 主办单位有权禁止其参加主办单位以后举办的所有展览会。
9. 主办单位人员会定期到驻场法律顾问认为涉嫌侵权的摊位视察, 以确保有关参展商不再展示或经营所涉产品或物品, 如发现参展商违反承诺, 主办单位有权即时取消其参展资格, 无须退还已收取的参展费, 并禁止其参加主办单位以后举办的所有展览会。

**侵权处罚** 下列情况之一,参展商将被禁止参加主办单位以后举办的所有展览会。  
在主办单位受理的侵权投诉中,涉嫌侵权的参展商拒绝:

- 1.让主办单位将涉嫌侵权的产品或物品拍照;或应主办单位要求签署主办单位提供的承诺书。
- 2.参展商应主办单位要求签署承诺书及让主办单位工作人员将涉嫌侵权的展品或物品拍照,但拒绝收回涉嫌侵权的展品或物品,及其后被法庭裁定侵权有据。
- 3.参展商收回涉嫌侵权的展品或物品,并签字承诺在展览会举行期间不再展示或经营所涉产品,但其后被发现违反承诺,在此情况下,主办单位有权即时取消有关参展商的参展资格,同时无须退还已收取的参展费。

### 证明知识产权的存在及拥有的所需文件

#### A. 版权

- 1.作品的创作日期和地点;
- 2.作品的作者名称及拥有者名称;
- 3.原作正本或核证副本,例如设计图样及草图等;
- 4.作品所有权证明,倘若有关作品的作者是投诉人的雇员,则须提供证明作者向投诉人转让版权的版权转让书。

#### B. 商标

有效的商标注册证书正本或该证副本,包括续期证书或证明。

#### C. 外观设计

有效的外观实际注册证书正本或该证副本,包括续期证书或证明。

#### D. 专利

有效的专利权证书正本或核证副本,包括续期证书或证明。

以及任何有驻场法律顾问因应实际情况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 (三)

### 关于展位保险

- 1.展览会主办单位对本届展览会的场馆及其设施进行投保。
- 2.参展商有责任办理保险,以使主办、其雇员和代理免受由参展商造成其在经济上的损失、赔偿与人员伤亡。
- 3.为了参展商的保障和利益,参展商须为其参展人员、展品、展位贵重道具、物品及其他第三者投保。
- 4.展商应要求自行指定的搭建商购买保险,保障施工人员人身安全。

“会展风险管理网-www.yzerm.com (二十一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作为风险管理顾问,为本次展会提供最优惠的统保条件及服务,包括办理保险投保手续、现场安全督促、现场保险事故及赔款处理等服务工作。请参展商或搭建商事先联系与咨询:  
李欣 18217731507 陈伟君 18217730796

为转移定做方与承揽方使用或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以及确保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障,每个特装展位必须事前购买符合本规定要求的展览会责任保险后,方可办理有关报电、审图、缴纳押金等入场手续。

1.每个特装展位必须将搭建商(承揽方)、参展商(定做方)列为被保险人。

2.每个特装展位保险责任限额如下:

- 对于所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种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100万元。
- 由于所雇请工作人员的人身伤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它有关费用;  
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300万元;每人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100万元。
- 由于第三者的人身伤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它有关费用。  
累计限额:人民币400万元;每人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100万元。
- 保单总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800万元
- 保单项下不得设置任何免赔。

3.特装展位投保人可以选择在“会展风险管理网-www.yzerm.com (二十一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上在线投保,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1) 登录“会展风险管理网”网址“www.yzerm.com”---点击“在线服务”
- (2) 按展会搭建开始时间,选择展会项目“2024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点击下一步进入在线填写”---填写表格后点击“提交”---根据提示支付保费---确认保费到账后“会展风险管理网”将尽快提供保单给投保人。

4.本次展会要求每个特装展位单独购买保险,保单要求增加以下条件:

- (1)、本保单的承保区域应包括本次展览会场馆的全部工作及活动区域。
- (2)、本保单所指的雇请工作人员应包括现场参与本会展相关工作的被保险人的员工及其他雇请工作人员(包括临时工)。
- (3)、附加交叉责任条款。
- (4)、火灾和爆炸责任条款。
- (5)、广告及装饰装置责任条款。
- (6)、车辆装卸责任条款。

5.参展商如需对自己的展品进行财产及责任风险转移的,可以选择投保财产损失保险,具体承保条件请事先咨询“会展风险管理网-www.yzerm.com (二十一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风险管理经理。

#### 现场保险 理赔服务

如果发生保险事故请立即对出险现场进行拍照取证,并拨打现场报案  
电话:陈先生 18217731507

#### 保险索赔 单证要求

- (1)、出险通知书,需加盖公章
- (2)、损失清单,需加盖公章
- (3)、被保险人事务情况说明或受损方事故处理报告,需加盖公章
- (4)、事故现场照片;被保险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5)、支付凭证
- (6)、维修或购置发票原件
- (7)、被保险人与主办方的光地租赁合同复印件
- (8)、保险人要求的其他单证

## （一） 主场服务商

本届博览会的主场服务商(标摊)是福州市会展服务有限公司,特装服务商暨特装搭建申报是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对因未使用主场服务商而造成的问题、纠纷,以至于影响到参展及造成的损失,主办方及主场服务商不承担相应责任。

## （二） 展出规定 及布撤展要求

1. 楣板及展位内出现的单位名称必须与参展申请时填报的名称一致,不得改动。
2. 参展商对本展位在布展、展出及撤展期间的消防、安全负全责,如出现任何因违反规定而造成的事故参展商负全责。所有进出布撤展现场的人员须佩戴安全帽,展商可向本展台的搭建商索取,也可向主场服务商租赁。
3. 36平方米以下展位不得进行展位特装。
4. 展位不得转租、转借、转让。参展证不得转借非参展商使用。不得擅自抬、拿其它展位展具、桌椅。
5. 在展台内现场不得使用明火。如有现场制作演示,需在开展前向主办单位申报,批准后展期方可进行,且操作台不得设在观众通道一侧。
6. 展会期间,所有成箱的物品出门(包含展品和其他物品)必须先“到现场服务处”开具“出门条”。主办方提醒您,为维护您和其他参展人员的财产安全,请您自觉办理出门手续。
7. 不得在本单位展台以外的公共区域悬挂、张贴、散发宣传品和堆放物品;不得组织礼仪宣传人员在展场内游走或在公共区域停留散发宣传品,参展商的礼仪人员只能在自己展位内活动,违反规定者没收宣传品及物品。不得阻挡、挪用、圈占消防设施、器材。
8. 展馆内严禁吸烟。
9. 参展商在展馆使用的电气线路、电器设备必须符合相关的安全、消防规定。
10. 展期用电不能作为施工临时用电使用,展期用电在开展前一天下午 14:00 点开始供电,如发现违规使用者,将根据相关规定做出严肃处理。
11. 展会期间的保安工作,由大会主办方统一负责,各参展商应遵守大会的各项规定,接受保安人员的检查。为保证参展商的展品安全,参展商务必于早上 9:00(早 8:30 开始)前进入展馆,于下午清场至本公司展台时退场。贵重物品请自行保管或与主办方联系,如丢失展品参展商自行负责。
12. 请有大型实物展品的参展商及时联系主场运输商提前安排办理进馆手续。大型展品就位后,才允许特装企业进行搭建,如因特装搭建而影响大型实物展品进馆,主办单位有权对已建展位进行拆除。
13. 为了给观众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展商不得在2024年5月12日15:00时前撤展;在5月12日下午17:00前,严禁任何搭建商撤除展台结构,否则扣除施工押金;在5月12日下午17:00前禁止搭建商撤展车辆进入展馆。

(三)

### 标准展位说明及规定

本届展览会的标准展位由福州市会展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搭建。标准展位采用加高国际标准展位。

- 每个标准展位 (3m×3m, 9m<sup>2</sup>) 将提供以下基本配套设施:
  - 1.1 展位楣板: 参展商名称及展位号, 楣板字内容以参展商报名时提供的楣板名称为准, 中文不超过20个字, 英文40个字符之内
  - 1.2 展位围板: 标准展位采用40铝质支架、展位前部加高3.5m造型、一面楣板及三面围板组成, 一块2m×1.06m大楣板 (双开口2块, 为大会统一形象)、一块3m×0.3m中英文楣板 (双开口2块)
  - 1.3 电器: 5A/220V电源接口一个、射灯两盏。禁止使用大功率电器, 如电水壶等。
  - 1.4 家具: 折叠椅2把、垃圾篓1个、铺设9m<sup>2</sup>地毯。咨询桌1张、洽谈椅2把、垃圾篓1个、铺设9m<sup>2</sup>地毯。
- 标准展位的搭建及展具的配置由主场搭建商统一负责; 不得擅自拆装改动, 改动请联系主场服务商; 标准展板高度为2.5米, 不得在展板展具上钉钉、刻划、悬挂较重的物品, 损坏展板、展具按损坏物的实价赔偿; 不得在展架展具上大面积粘贴或裱褙, 违者将处以每件100元罚金; 严禁私自转租或挪用其它展位展具, 一经发现工作人员有权收回。
- 标准展位所配置安装在展位上的所有用电设施设备, 参展商不得随意移除或移位, 更不能带出展馆。严禁私自乱拉乱接或增加照明灯具, 电源插座不能插接展位照明灯具。该插座最大容量为5A/220V内, 不得使用超出容量的电器设备。超过500W以上用电须单独安装电箱。参展的展样品或设备设施需24小时连续供电的, 请于展前或布展期间前往与主场服务商登记并办理相关手续, 由此产生的电费或其它相关费用由使用的参展商承担。
- 标准展位展期用电在开展前一天下午 14:00 点由展馆开始统一供电。
- 展馆搭建标摊的标准为临通道全开, 如有特殊要求请提前告知, 现场更改搭建方式须另缴附加费。
- 楣板由主场搭建商统一制作。未经过其允许, 楣板上不可做任何装饰性图案或公司标志, 参展商不得擅自更改楣板内容。
- 标准展位布展期, 布展的包装、废料、碎片等不得阻塞展馆内通道, 展商每天清场前必须清理布展垃圾、日常垃圾。展会期间, 各展位自行负责保洁工作, 大会仅提供公共区域的一般清洁工作; 除公共区域的日常垃圾清洁, 各展位内的展品、展具清洁由参展单位自行清洁及维护。
- 展馆开门至清场前, 参展商各自展位内始终应有人留守, 看管好自己的物品、展品。一旦发生丢失、被盗事件等, 责任由参展单位自负。
- 参展商如需额外租赁展具, 请填写表11-2, 并与主场搭建商联系。展览开幕后大会将不受理任何展具出租业务, 并实行展具禁入管理。
- 展览期间展具租赁应向主办方指定的主场服务商租赁。禁止向非法经营的租赁公司 (野租赁) 租赁, 以免造成损失, 由此产生的问题、纠纷, 展馆、主办方及主场服务商不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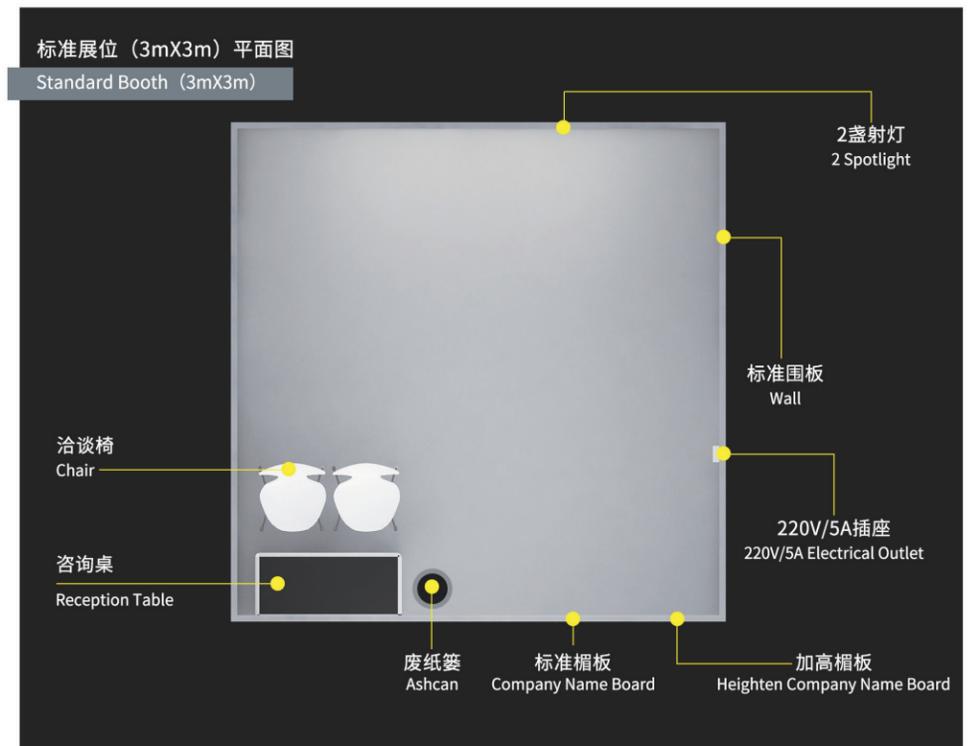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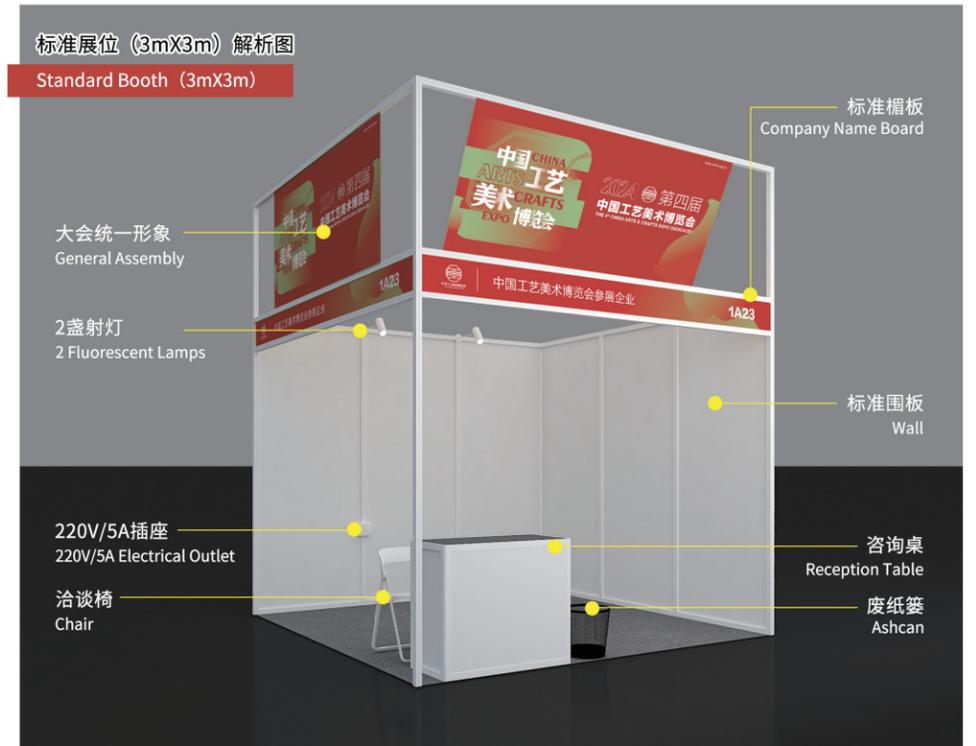
#### 主场服务商 (标摊) 信息

标准展位联系人	姓名	手机
楣板画面及制作	林谷铭	18859172623
标摊改建及标展内部参展企业画面制作	张翔	13123199566

### CACE2024 I 标准展位示意图

规格: 3x3x3.5M

- 咨询桌: 1张
- 废纸篓: 1个
- 洽谈椅: 2把
- 地毯: 9平方米
- 长臂射灯: 2盏
- 插座: 1只220V/5A



## (四)

### 特装展位施工 管理规定

特装服务商: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特装展台搭建商请登录主场服务商报馆邮箱:info@lankuoexpo.net,进行特装展位报馆申报流程  
申报截止时间:2024年4月24日24:00

#### 1.特装服务商信息

2024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的特装服务商是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对因未使用主场服务商而造成的问题、纠纷,以至于影响到参展及造成的损失,主办方及主场服务商不承担相应责任。

特装服务商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特装展台报馆审图专用邮箱	info@lankuoexpo.net	
特装展台报馆审图截止日期	2024年4月24日24:00	
特装搭建商QQ沟通群	QQ群号	1019167102
特装展台报馆审图联系人	颜建文	13851513555
展具预租赁/现场租赁联系人	程菁	18851182245
发票/退押金管理联系人	盛荣	13951965595

#### 2.管理总则

认真贯彻和落实《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505号令)及《安全生产法》《消防法》,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更严密的管理、更科学的方法、更有力的措施,切实抓好安全预防工作。

##### ◆ (一)搭建公司资质

- 凡租用空地自行搭建的参展商,可自行指定展台搭建商。指定的搭建商规范施工,杜绝安全隐患。必须是具有法人资格和资质等级的施工单位。请展商在选择搭建商时严格审核搭建商的资质,并监督其按照相关规定规范施工,杜绝安全隐患。
- 所有搭建商必须遵守本届博览会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的相关施工管理规定并接受主办方的监督和主场服务商的管理。主办方有权拒绝其认为不合格的搭建公司进入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展厅布展。
- 为规范搭建商展台搭建的承接活动,维护行业秩序和展台搭建主要参与方的合法权益,保证展台搭建质量和搭建安全,禁止搭建商对展台搭建以及拆除进行发包、转包、分包等行为,若因此等行为造成的一切后果及责任均由搭建商承担,与展会主办方、主场服务商、展馆方均无任何关联。
- 搭建商进馆前必须按照 P23-24页《特装报馆提交资料》在截止日期前提供报馆资料,搭建商应指派专人负责展台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工作。展台施工负责人应告知施工人员进

入施工现场,要正确佩戴合格的安全帽和出示有效证件及遵守大会、展馆方的相关规定。开展后应有专业电工现场值班。

##### ◆ (二)本届博览会特装展位限高4.5米

##### ◆ (三)特装展台施工管理规定

- 请自觉维护展馆内的公共设施和消防设施。
- 为保证搭建安全,特装修商进场时,须缴纳安保清洁押金、电费、施工管理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等进场手续,方可进场施工。主办方、主场服务商有权拒绝没有凭证的搭建商进场。
- 展馆内严禁吸烟。
- 展馆区域内的所有展位搭建必须遵守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的安全消防规定。
- 展馆内不得使用明火施工,不得现场电焊、气焊施工。主场服务商在卸货区域设置了电焊切割区域。
- 参展商/搭建商布展应使用防火或阻燃材料,如:地毯、板材等必须达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B1级阻燃要求。展馆内严禁使用易燃(弹力布、霓虹灯、热光源灯、稻草、泡沫、酒精等)、易爆物品以及含有辐射、放射、有毒、腐蚀性高挥发物品等。
- 禁止参展商/搭建商在展厅内进行喷漆、焊接或锯木及其他会产生灰尘或干扰其他参展商或参观者的行为。请在展位规定范围内搭建展台,展台垂直投影不能超出展台范围。
- 特装展台顶部进行安装吊顶装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展位搭建封顶不得遮挡展馆消防喷淋系统,布艺材料封顶最大限度为展位搭建面积 1/2,在安装过程中必须与灯具保持15公分以上距离,并对采用的布艺材料做防火处理。木质封顶最大限度为展位搭建面积1/3,并悬挂干粉灭火器。
- 特装修展台必须按消防要求配置合格、有效的灭火器材(2公斤起),灭火器在开展前一天中午12:00必须均匀摆放在展台内,便于消防检查和使用。灭火器配备标准为50m<sup>2</sup>内2具,50m<sup>2</sup>外每增加50m<sup>2</sup>增加2具,以此类推。如在消防检查中发现有未按消防要求配置灭火器,将按照相关的消防条例给予处罚。
- 展台搭建时,严禁阻挡消防栓,不得占用消防通道。
- 严禁现场木制初加工。严禁使用刨花板、密度板、石膏板等受力差板材作搭建材料以及吊顶材料。
- 两家或多家展台相邻布展,若搭建高度不一致,展台高的一方在搭建装饰完毕后,必须将高于隔壁或周围装饰物的部分进行美化处理,美化处理须使用白色喷绘布,禁止带有宣传广告、文字及企业标记,要求平整及牢固。同时,搭建商不得私自将相邻展台的结构作为自身展台搭建结构使用。

13. 特装展台搭建时禁止在展厅地面上使用钉子、打桩等方式固定物件。

14. 特装展台电气设备安装应符合《电气安全技术和电气安全规范》及国家相关规范中的技术规范要求。严禁私拉、乱接电源线。为安全起见，搭建商必须自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二级电箱，按规范配备安全可靠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安装在安全、明显、方便操作和检查的位置。电源线必须使用ZR-BV阻燃双塑铜芯电线或护套线，禁止使用花线或双绞线，接线必须使用接线端子，电线主线需穿金属管，电线、电缆、接插件横穿地面时应有过桥保护，不得直接放置在地毯上。电路、电器的安装必须由持有有效操作证件的人员进行施工，展会期间电工必须随身携带电工证，以备核查。

15. 展会布展及开展期间，工程监管人员将严格核查现场实际负荷与展位搭建商申报的负荷是否相符，如发现电力申报出现低报高用、弄虚作假现象，经核实后，将向申报方追索原租赁价格的双倍作为成本补偿，并责令整改或断电处理；如因负荷过载而引起火灾等事故，将追究展位搭建商和申报责任人的相应安全责任。布展和开展期间相关工程监管人员将不定时进行巡回检查。

16. 布展结束后所有搭建商的脚手架、工具箱，参展商的包装箱，须放到设置在卸货区域包装箱存放处并予以遮盖。

17. 开展期间，搭建商不可搭建与拆除。

18. 在被允许执行相关程序之前，搭建商必须与主场服务商签订“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搭建商将对展会搭建期间任何安全事故负责。

19. 展会开幕前，所有布展单位必须参加由公安、消防、展馆方、主场服务商等部门组织的安全检查，对发现的问题无条件整改。

20. 为加强对场馆设施的保护及高空施工安全的管理，墙体广告气氛布置和高空悬挂安装须由会展中心广告部统一制作安装，禁止搭建商在场馆内自行高空悬挂作业。本届展会不提供特装展位吊点服务。

#### ◆ (四) 布展时间及注意事项

日程	日期	时间	备注
特装搭建商进场搭建	2024年5月7日	08:30-17:30	如需加班，请在布展当日下午15:00前到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1号馆西登录厅
特装搭建商进场搭建	2024年5月8日	08:30-19:00	
特装展商进场布展	2024年5月8日	08:30-19:00	
标摊展商进场布展	2024年5月8日	08:30-19:00	

#### ◆ (五) 布展期间加班申请及展馆安保清场流程

1. 如搭建商/展商在5月7日17:30后需要申请加班，请于当天下午15:00前到5号馆东登录大厅主场服务台申请加班，5月8日19:00后需要申请加班，请于当天下午15:00前到5号馆东登录大厅主场服务台申请加班手续(加班费用由搭建商/展商自理)。

2. 5月7日17:30后、5月8日19:00规定布展结束后，为确保展品安全工作，展馆将统一安排清场工作，将展馆内所有人员清出馆外。如搭建商/展商有加班申请需求，请于当天下午15:00前至主场服务台办理加班手续。展馆清场完成后，搭建商/展商向展馆安保人员提交主场服务商开具的加班单依次登记进馆。

3. 现场如果因展馆清场工作造成加班时间延误，在进馆登记时，展馆安保人员将按实际进馆时间顺延加班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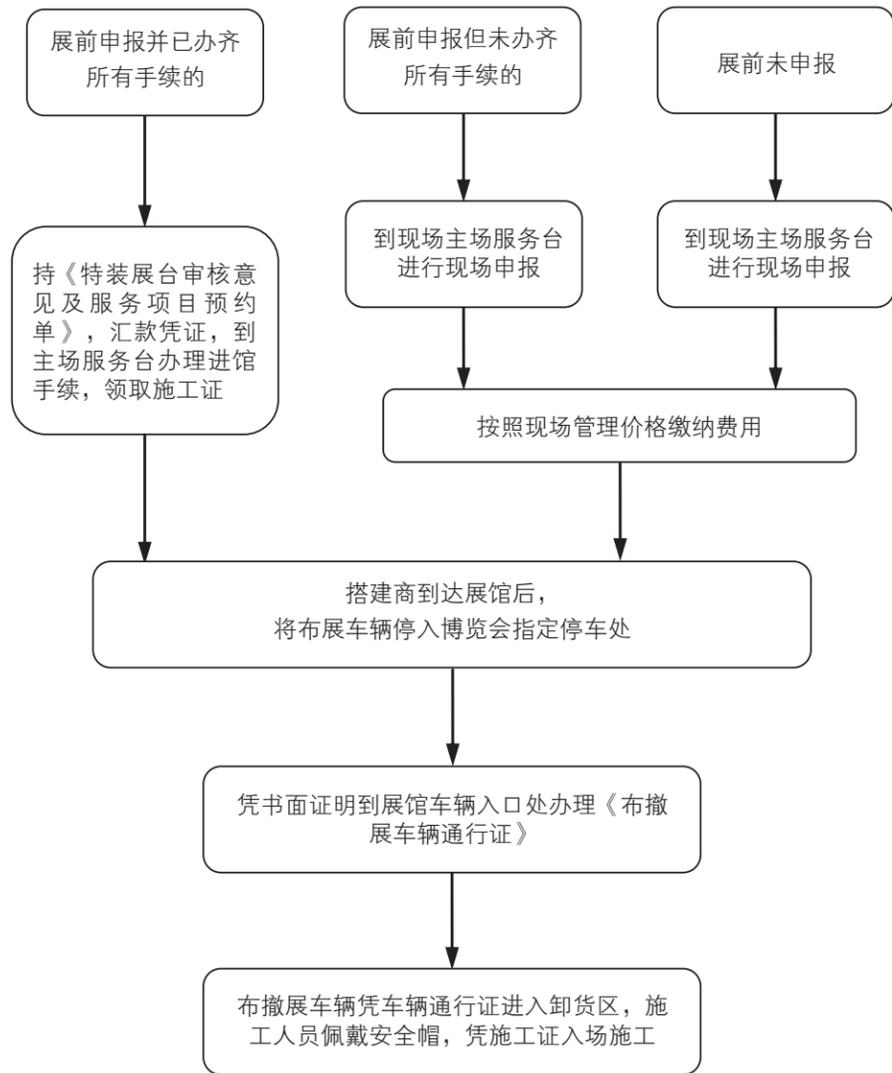
#### ◆ (六) 如有参展商/搭建商需要加班作业，请参考一下加班申请服务价目表

布展时间：5月7日08:30-17:30，5月8日08:30-19:00。如需加班，请在布展当日下午15:00前到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5号馆东登录大厅提前申请，同时预缴纳加班费用。

类别	项目名称	单价	单位
16 时前申报施工至 23 时前	申请加班(3000元/小时起算)	3000	展厅/小时
16 时前申报 23 时后施工	申请加班(4000元/小时起算)	4000	展厅/小时
16 时后申报施工至 23 时前	申请加班(4000元/小时起算)	4000	展厅/小时
16 时后申报 23 时后施工	申请加班(5000元/小时起算)	5000	展厅/小时
备注：	1、此价格由该展厅所有加班展位共同承担，根据各自展位加班情况核算最终展位加班费用； 2、以上费用为预缴纳(预缴金额:5000元)，展会结束后根据展位所在馆的加班时间、加班展位数量核算具体加班费用，根据实际费用在撤展期间多退少补。(费用含公共区域照明及基本的保安服务等)；		

### 3. 特装报馆流程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4日



注：1、请参展商通知各自委托的搭建商务必于2024年4月24日前登录主场服务商报馆邮箱info@lankuexpo.net, 进行特装展位报馆申报流程, 与主场服务商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联系办理施工申请手续。所有报馆文件以电子文件或扫描件的形式上传申报, 呈交主场服务商审核。主场服务商将审核申报文件是否合规完整, 给予回复并负责现场安全检查和监督整改。请各搭建商及时交纳相关费用。逾期未办理申报手续和交费的, 2024年4月24日之后须追加30%的费用, 现场加收50%。

2、办妥申报手续的搭建商可于2024年5月6日下午、5月7日、5月8日布展当天, 凭付款凭证和《特装展台南核意见及服务项目预约单》到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5号馆东登录厅办理进馆手续。

3、为及时传递主办、主场服务商的各种信息和解决各搭建商的各种问题, 主场服务商建立了“2024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搭建商QQ群, 群号1019167102, 请各搭建商请务必加群。所有“2024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相关布撤展搭建信息都将在群内及时通知。加群格式: 展位号+展台简称+搭建商, 例: 4A29-福建三福-澜扩宏创展览。

### 4. 特装报馆提交资料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4日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 并将此表扫描件上传报馆邮箱:

指定主场服务商: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特装展台搭建商请登录主场服务商报馆邮箱: info@lankuexpo.net, 进行特装展位报馆申报流程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负责人: 颜建文 13851513555 2024工美展搭建商QQ群: 1019167102

请将相关款项汇至: (公对公账户, 禁止私人汇入)

公司名称: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税号: 91320105MA1NAWG46Q

开户银行: 南京银行奥体支行

银行帐号: 0163220000000107

财务部: 蔡琳 15256885388

搭建商请务必加群。所有“2024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相关布撤展搭建信息都将在群内及时通知。加群格式: 展位号+展台简称+搭建商, 例: 4A29-福建三福-澜扩宏创展览。  
2024年4月24日前接受电汇

序号	资料内容	提供方式	盖章单位	备注
1	施工单位资质证明	营业执照复印件(注册资金50万以上) 施工单位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现场施工负责人身份证 资质证书复印件	搭建单位 加盖公章	提供有效资质证明一份 (营业执照分类中有“展览展示/装修装饰/建筑施工”内容的, 或相关行业协会证书)
2	展台图纸	1.彩色效果图纸正面、侧面、俯视图; 2.施工图结构、分解、剖面、接点图; 3.平面图需功能区分布、电箱位置; 4.电路图及配电系统图需电器回路、回路负载、所用材质的规格及型号		提供彩色效果图、施工图、平面图、电路图及配电系统图。全套图纸要求标注详细尺寸、选材、规格(含灯具、电器、开关分布相导线连接和规格)
3	展位钢构图	需标注钢立柱和钢梁详细规格、所有钢材壁厚、连接方式、以及详细的尺寸		需提供完整的钢架结构立面及平面图
4	相关检验报告	搭建材料、地毯、防火涂料等检测报告及阻燃报告; 搭建机具、工具、电器、线材线缆等合格证及检测报告		检测有效期需三年以内; 附上所有电器(灯具)合格证(灯具上所贴或包装内所附)
5	施工人员电工证、登高证等特种作业证复印件	提供施工人员的证件要与现场施工人员相匹配, 现场将不定期抽查		证件须在有效期内, 过期不得使用, 电工证超过3年需复审

序号	资料内容	提供方式	盖章单位	
6	展台安全责任保险	本次展会需推荐保险服务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搭建单位 加盖公章	每人每次事故赔偿不低于50万,累计赔偿不低于800万
7	表1	展台电器接驳、网络、施工管理费、施工押金等回执		准确填写第一页及第二页开票信息采集表
8	表2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参展单位 加盖公章	
9	表3	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	搭建单位 加盖公章	
10	表4	展馆安全管理规定		
11	表5	展馆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12	表6	施工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		
13	表7	布撤展施工搭建安全承诺书		
14	表8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		
15	表9	吊点、电箱、供水位置图		
16	表10	施工人员登记表		每个进场施工搭建人员 都需填写

注:1、请参展商通知各自委托的搭建商务必于2024年4月24日前登录主场服务商报馆邮箱info@lankuexpo.net,进行特装展位报馆申报流程,报馆文件以电子文稿形式上传。报馆资料审核通过后,主场服务商将给特装修商提供《特装展台审核意见及服务项目预约单》。特装修商请及时汇款,并上传付款凭证以及开票信息。2024年4月24日之后须追加30%的费用,现场加收50%的费用。

2、以上报馆文件请快递两份至主场服务商。报馆文件快递地址(两份):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T110办公楼3095室,收件人:颜建文13851513555

3、办妥申报手续的搭建商可于2024年5月6日下午、5月7-8日布展当天,凭付款凭证和《特装展台审核意见及服务项目预约单》,到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5号馆东登录厅办理进馆手续。

**表1:展台电器接驳、网络、施工管理费、施工押金等回执**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4日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并将此表扫描件上传报馆邮箱: info@lankuexpo.net

展位号:	展商名称:	展商联系人:	手机:		
施工搭建单位名称(盖章):	负责人签字:	手机:			
项目	电箱接驳项目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施工用电	布展临时用电(5月7-8日)220V/16A单相三线制配电箱	处/布展期	500		
	布展临时用电(5月7-8日)380V/16A三相五线制配电箱	处/布展期	700		
开展期用电	24小时供电(5月9-12日)220V/16A单相三线制配电箱	处/展期	1200		
	开展两相(5月9-12日)16A/220V单相三线制配电箱	处/展期	600		
	开展三相(5月9-12日)16A/380V三相五线制配电箱	处/展期	1000		
	开展三相(5月9-12日)32A/380V三相五线制配电箱	处/展期	1800		
	开展三相(5月9-12日)63A/380V三相五线制配电箱	处/展期	3500		
	开展三相(5月9-12日)100A/380V三相五线制接电点	处/展期	5000		
备注:1、每天按8小时供电,超出部分另计。以上费用含电费、电箱使用费、材料费、接驳调试费。展厅室内部分提供到就近展位边沿,室外部分只提供电源接驳点,电缆需另外租用。 2、现场用电至少提早3小时申报并缴费;32A及以上大功率供电不带漏电保护,参展商需配备带漏电保护的2级分电箱,2级分电箱漏电保护等级不得大于展馆提供电箱等级。 3、若用电方损坏或遗失会展中心配备的线缆、配电箱,从施工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赔偿金。服务实施后若需退、换、移,收取相应安装调试费300元/处。					
网络预订	网络预订项目(现场不接受网络申请)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10M宽带(对等)		条/展期	800	
	20M宽带(对等)		条/展期	1500	
	50M宽带(对等)		条/展期	3500	
供水	供水项目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展览用水D20客户自备水管		处/展期	1500	
施工手续	项目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施工管理费		m <sup>2</sup> /展期	30	
	施工证		张	35	
	展期值班证(电工值班)		张	35	
	审图费		套	100	
	施工保洁押金		≤100m <sup>2</sup>	10000	
		≥101m <sup>2</sup>	20000		
展台安全责任保险	项目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推荐保险服务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6m <sup>2</sup>	180	
	保费将由特装主场服务商代收,统一出保单		37-90m <sup>2</sup>	220	
	保险期限:2024年5月7日8:00-2024年5月12日24:00		91-180m <sup>2</sup>	260	
			181-270m <sup>2</sup>	320	
		≥271m <sup>2</sup>	400		
费用总额					
押金总额					

注:迟于截止日期的订单将被加收30%的附加费,现场订单将被加收50%的附加费。所有订单不可撤消。

## ◆ 备注

### 1. 所有订单需按以下方式全额支付

(1) 对公汇款

名称: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税号: 91320105MA1NAWG46Q

开户银行: 南京银行奥体支行

银行账户: 0163220000000107

财务部联系人: 盛荣13951965595

(2) 现场接受微信、支付宝支付, 5月6日下午、5月7-8日在3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5号馆东登录厅现场办理

所有订单均以全数缴付作为确认, 未付款之订单不会被接受; 取消订单将不会退还已缴之款项。

截止日期**4月24日**后申报的订单将加收30%的加急费; 现场订单将加收50%的加急费。

所有用电、照明接驳工程必须由主场服务商执行。申请人必须严格遵守展场的有关安全用电规定, 违者不予供电。

请如实填写此回执, 否则现场将不予供电。

### 2. 以上价格含税, 开发票信息采集:

开票信息采集表 (信息准确, 字迹清楚)			
公司名称 (抬头)	备注: 1. 专票; 2. 普票 (所有普票默认电子票, 如有需要请备注)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账号			
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发票收取方式	邮箱		
发票快递地址、联系方式			
退押金信息采集 (信息准确, 字迹清楚)			
户名			
开户行		支行	
账号			

发票/退押金管理联系人: 盛荣13951965595

3. 参展商/搭建商在展览撤展结束后, 按规定清运展位垃圾并保持展馆设施完好, 到服务台上交表8《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 经展馆、特装主场服务商现场人员确认后,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原件由主场服务商留存, 搭建商拍照留存。特装主场服务商将在25个工作日内退还特装押金。

## 表2: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截止时间: 2024年4月24日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 并将此表扫描件上传报馆邮箱: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报馆邮箱: info@lankuoexpo.net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负责人: 颜建文 13851513555 2024工美展搭建商QQ群: 1019167102

### 参展商填写

展位号: \_\_\_\_\_

参展商名称: \_\_\_\_\_

负责人: \_\_\_\_\_ 手机: \_\_\_\_\_

施工单位名称: \_\_\_\_\_

负责人: \_\_\_\_\_ 手机: \_\_\_\_\_

我公司为2024第四届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参展单位, 搭建面积 \_\_\_\_\_ 平方米, 展位 \_\_\_\_\_ 长米,

宽 \_\_\_\_\_ 米。现委托 \_\_\_\_\_ 公司为我公司展台搭建商, 且证明:

- 1、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 且具有搭建资格;
- 2、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定相关搭建合同, 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并服从主场服务商管理;
- 3、我公司已明确组委会施工管理相关安全细则, 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在现场确保施工安全;
- 4、配合主办单位和主场搭建商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 如违反场馆相关施工安全规定和不配合主场搭建商管理, 组委会和主场搭建商有权对搭建公司进行处罚;
- 5、对搭建商进行监督, 若违反主办单位施工管理相关规定, 主办单位和主场搭建商有权追究相关责任, 我公司及我公司指定搭建商承担一切责任。

参展单位 (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日期: 2024 年 \_\_\_\_ 月 \_\_\_\_ 日

### 表3: 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

截止时间: 2024年4月24日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 并将此表扫描件上传报馆邮箱: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报馆邮箱: info@lankuoexpo.net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负责人: 颜建文 13851513555 2024工美展搭建商QQ群: 1019167102

## 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

展会名称: 2024第四届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

展位信息: 展馆号: \_\_\_\_\_ 展位号: \_\_\_\_\_

参展单位(全称): \_\_\_\_\_

布展/展览/撤展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施工单位(全称): \_\_\_\_\_

为了确保布撤展和展会举办期间的安全和时间要求, 本着“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 施工单位自愿签定此约定书, 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承担相应责任, 遵守法规。服从主场搭建服务商和组委会管理、安全作业、文明施工。

1.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安全生产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 505 号令)》等规定, 落实各项防火、安全责任和措施, 明确防火、安全负责人, 并认真履行职责。
2. 原则上展位施工押金由施工单位缴纳。若参展单位代为缴纳, 施工单位不因此免除责任, 并视为参展单位同意如施工单位有违规行为展馆可从其缴纳的施工押金中扣除相应的违约金。施工押金统一在撤展清理完毕经展馆现场人员确认施工单位无违规需扣除押金的情况后方可退还。
3. 本次施工押金由 \_\_\_\_\_ (单位) 缴纳, 共计 \_\_\_\_\_ 元。如施工单位违反本《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约定的, 可由展馆方/主场服务商在上述缴纳的押金中直接扣除, 作为施工单位向展馆/主场服务商支付的违约金, 如押金不足以扣除的, 由施工单位另行向展馆/主场服务商支付, 具体如下:
4. 严禁将易燃(弹力布、汽油、酒精等)、易爆物品(如烟花、爆竹)及危险、剧毒化工产品带入展馆。如有违约应立即自行清出展馆且主场服务商可扣除全部押金。
5. 馆内不得明火作业。如有违约应停止施工且主场服务商可扣除 1000 元/次的违约金。
6. 馆内严禁吸烟。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且主场服务商可扣除 1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7. 严禁私自高空悬吊。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 拒不整改的展馆可予以拆除并扣除 2000 元至10000 元的违约金。
8. 不得遮挡、挪用、圈占消防设施, 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安全出口、公共通道、配电房门、展馆库房门、展厅通道。如有违约, 主场服务商有权口头一次要求施工单位进行整改, 第二次若还未整改的施工单位, 主场服务商可予

以清理并扣除 500 元至 1000 元的违约金。

9. 未经许可, 不得使用电锯、电刨、切割机、焊机等进行作业。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 拒不整改的主场服务商可予以断电要求停止施工并扣除 500 元至 1000 元的违约金。

10. 施工单位自行负责从展馆提供的配电箱等电源处接驳至展位或会场的线路敷设及用电安全, 自觉遵守用电规范(包括但不限于电线须选用阻燃线, 禁止使用双绞线及花线; 电气接线头须使用压接或接线端子联接; 使用单芯电线及电线通过木作材料须穿管敷设; 镇流器及大功率灯具等发热设备不能直接安装固定在木作上, 要有隔热措施; 需接地的设备应正确接地; 所有电气设备应有3C认证等)。不得私拉乱接水源电源气源。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 拒不整改的展馆可切断水电气源并且施工单位向展馆支付500至1000元的违约金。所有动力用电, 施工单位和参展商需自备配有漏电保护开关的总电箱, 因未配置漏电保护开关造成的人身及财产损失由施工单位和参展商自行承担。

11. 如造成展位内接水源泄漏, 应进行整改且主场服务商可扣除 800 元的违约金。

12. 电工作业、高空作业等需专业人员操作的工作, 操作人员上岗应持有相应的电工证、高空作业证等有效证件。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 拒不整改的主场服务商可要求停止施工并扣除 500 元至 1000 元的违约金。

13. 施工人员应佩戴合格的安全帽, 高空作业应佩戴安全绳。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 拒不整改的主场服务商可要求停止施工并扣除 1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14. 展位的设计结构必须牢固安全, 展位顶部不得大面积覆盖, 展位应使用非燃材料或阻燃材料, 禁止使用存在安全隐患的灯具和线材(如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等)。如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 应进行整改, 拒不整改的主场服务商可要求停止施工并扣除 2000 元直至全部押金作为违约金。

15. 对危险性较大的作业, 如吊装、高空作业等, 施工单位应划定安全区域、设置安全标志、配备警戒人员, 确保作业安全, 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 拒不整改的主场服务商可要求停止施工并扣除 1000 元的违约金。

16. 根据主办方或主场服务商通知及时撤展, 须于5月12日24时前将搭建的展位拆除并清运完毕。切实保证展馆及周边环境卫生。未及时拆除展位并未清运垃圾的搭建商, 主场服务商可扣除 2000 元以上直至全部押金作为违约金和清洁费。

17. 因违反上述约定, 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 由本施工单位承担, 除了缴交相应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由此给主办方、展馆、主场服务商等单位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本施工单位保证特装报馆提交资料属实, 承诺按主场审核通过图纸施工, 若违反《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的约定, 本单位自愿接受主办单位、展馆及主场服务商一切处罚并承担全部责任。同时本单位自愿退出本展会以后所有搭建工作, 特此保证! 同时我已了解本《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所有内容。保证严格遵守《参展商手册》及展馆有关管理规定。因由本单位负责施工搭建展位引发的人身伤害、展台结构、施工质量、消防及安全问题等引起的一切后果, 本单位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施工单位(全称)盖章: \_\_\_\_\_

施工安全负责人(签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日期: 202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表4:展馆安全管理规定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4日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4日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并将此表扫描件上传报馆邮箱: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报馆邮箱:info@lankuoexpo.net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负责人:颜建文 13851513555 2024工美展搭建商QQ群:1019167102

### 展馆安全管理规定

- 1.为了维护展览会的良好秩序,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确保会展安全顺利进行,依据社会治安管理有关要求,制定本规定。
- 2.会展主办(承办)单位应遵守国务院第(505号令)《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精神依法办展;须办理:公安机关“许可举办活动决定书”、消防部门“同意举办会展消防审核意见书”方可进馆布展。
- 3.实行安全保卫责任制;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主办(承办)单位对会展的安全负责,并制定安全保卫方案、展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和管理工作,落实以防火、防爆、防盗、防破坏、防事故等为主要内容的安保措施,并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
- 4.加强证件的使用管理;会展应统一制作有效证件;参(布)展人员须佩带证件进场,并服从安保人员的检查,证件不得转借,遗失立即向主办单位报告;所有参展人员按照会展规定的开/闭馆时间,准时进/出展馆;闭馆后,一律不准进入展厅;需要加班时,要事先经过组展单位的同意,并主动向展厅服务台办理相关的加班申请手续。
- 5.所有展台、展品、广告牌布置不得跨区布展,不得占用安全疏散通道;不得在人行通道、出入口、消防设施、强弱电地插等处摆、挂、贴及钉各类展览样品、宣传品或其他标志;请勿占用人行通道放置展品,大声叫卖。
- 6.对所有标准摊位的照明及电源安装提供服务;需24小时供电和延时断电的用户必须事先申请;参展单位应如实向工程部提供用电负荷,严禁私接线路和超负荷用电,自带电工必须持有上岗证,服从主场搭建服务商对用电安全的管理;标准展位内500W电源只限一般照明及低功率电器使用;未经展场电工确认,禁止私自接装大功率照明灯具、电冰箱(柜)和电动工具等设备。
- 7.参展商须在展览会规定的时间进场布展、参展、撤展,遵守开闭馆时间;开展后未按时到位或闭馆清场时提前离开展位,展品丢失、损坏,责任自负;在展期内要妥善保管各人的提包、现金、手机、证件等贵重物品,贵重物品要锁入展柜内,不得随意乱放展位上,贵重展品要定人看管,提高警惕,严防盗窃、诈骗行为;对查获的物品应及时送交公安展会现场处置室或会展保卫部。
- 8.标准展位的搭建及展具的配置由主场服务商统一负责;不得擅自拆装改动,改动须到展厅服务台办理手续;严禁用展馆的桌椅做登高工具,凡需登高请自行搭建攀登器具;不得在展板展具上钉钉、刻划、悬挂较重

的物品,损坏展板展具按损坏物的实价赔偿;在展架展具上大面积粘贴或裱褙,按每件收取100元押金,撤展时自行撤除清理并接受检查确认后可退还押金;各展厅按照协议对每个展位配置展具(如:桌椅、射灯、插座、台板等),参展单位或个人不能以任何名义转借(让)或出租,若需要使用其它展具时,须向主场搭建服务商各服务台办理租借手续;严禁私自转租或挪用其它展位展具,一经发现工作人员有权收回。

9.需要进行特殊装修施工的参展单位,请提前与主场搭建服务商联系;在进馆前,向主场搭建服务商提交施工图、电路图、使用材料说明等资料,经核准后,缴纳相应费用,办理施工人员临时进馆施工证后,方可进馆施工;特装展位的搭建不得超高;登高作业人员要有安全措施并具备高空作业操作证;广告牌的搭建必须牢固可靠,符合安全要求;禁止在展馆内进行木工材料及油漆类基础加工;各展位的特殊装修布置物品应尽量在室外做好再进入展厅现场安装;在组委会或展馆通知的规定时间内撤展,将搭建的展位拆除并清运完毕;经展馆/主场服务商检查确认后,方可退还押金;布展期参展商进行展位特殊装修布置时,应自行清理特殊装修布置的废弃物,若不清理者,按25元/平方米保洁收费标准从特装押金中扣除费用。布撤展期间,接受主办单位、展馆、主场服务商和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违反上述规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承担,并按照《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的约定,除了缴交相应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由此给展馆或其他单位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10.任何参展单位的展品、样品、广告宣传活动、布展等仅限于在其展位内进行,严禁堵塞消防通道和消防设施;经劝阻不听,将予以清理;情节严重者,移交保卫人员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理;所有参展单位或个人不得展示、出售侵犯他人商标的样品和擅自使用他人商标对外报价、成交;严禁参展人员经营出售假冒伪劣商品,如有违者,后果由参展人员自负。

11.严禁非报名参展展品进馆展示,严禁非参展人员携带展、样品进馆展示、销售,一经发现经劝阻两次后不听者,送交组委会处理。

12.若发生燃、爆等突发事件,主办单位及其人员要保持冷静,应遵守本中心制订的紧急疏散措施,服从本中心工作人员的指挥;主办单位必须对其组织的观众人数按约定严格限制;观众参观时间应尽量避免举行开幕式和闭馆的时间,并控制当天观众人数的总量。

13.展览样品拆箱后,包装箱、碎纸、泡沫和木板等易燃物须及时清出展馆,不得在展位外存放包装箱和展品;如存放物品可与主场服务商联系办理存放手续。

14.参展商将任何物品带出展馆,必须到展厅服务台办理《展会物品出馆单》,经查验后方可放行;因故需提前撤展的参展单位,须到各自的展厅服务台索取《展会物品出馆单》,填写并经组展单位负责人同意签字和展厅服务台厅长确认后,保卫人员凭《展会物品出馆单》给予放行。

15.撤展时,参展单位应保管好各自的物品,以防丢失;爱护馆内设施,不得夹带搬走、不得损坏,违者照价赔偿;对私拿他人物品者以偷窃论处;参展单位的物品应在撤展当天撤出展馆,如确需留在展馆内暂时寄存或需办理托运的,须到展厅服务台办理寄存或托运手续。

16.在展览会开幕前,所有自行组织展台施工的参展单位应准时参加由公安、消防等部门组织的安全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应在开幕前解决,不得拖延。

17.展馆方允许使用可擦洗的粉笔或经批准使用的胶带在展览大厅地面上标识摊位位置,其它地面划线方法不可使用;去除未经批准的地面划线的费用由主办单位负担。

18.在租用区域内分发食品及饮料样品,主办单位应获得有关机构书面批准。

19.所有食品及饮料的样品应符合现行的健康、安全、卫生标准和其他一切中国食品卫生管理部门规定。

未成年人无人监护不得进入展馆,进入展馆的未成年人乘坐扶梯/电梯时要有专人监护,不得在电梯运行过程中嬉戏打闹,现场工作人员发现上述违规现象时应给予劝阻警告。

施工单位(全称)盖章:\_\_\_\_\_

施工安全负责人(签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填写日期: 202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表5:展馆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4日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并将此表扫描件上传报馆邮箱: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报馆邮箱:info@lankuoexpo.net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负责人:颜建文 13851513555 2024工美展搭建商QQ群:1019167102

### 展馆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1. 为做好展馆的消防安全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下简称消防法)和有关规定,结合展馆的具体情况,制定本规定:**

#### **2. 实行消防安全责任制**

- 2.1 主办(承办)单位的负责人是消防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对消防安全负责,应当履行《消防法》规定的消防安全职责。
- 2.2 主办(承办)单位要认真落实《消防法》和有关消防安全的规定,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办理相关消防审批手续,制定消防工作防范措施,严格落实防火责任制,加强检查管理,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把火灾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 2.3 各展位的负责人对各自的防火消防安全工作负全责。

#### **3. 布展方案的报审**

- 3.1 主办(承办)单位举办展会或活动20天前应按《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向有关部门报备、报批。
- 3.2 主办(承办)单位在布展前向展馆提供公安消防机构审核批准的布展方案批文的复印件,以便展馆协助主办(承办)单位落实消防部门所提出的审核意见。未经公安消防部门核准的,不得擅自变更布展方案。
- 3.3 布展方案报审时,应向消防部门提供所使用的装修材料说明和电气线路、电器设备安装图等。
- 3.4 布展方案应包括对展馆的建筑灭火器配置的设计。
- 3.5 各展厅展位离墙(柱)间距要符合消防要求,展位距相邻展厅间隔断墙(柱)的间距不少于6米;距混凝土实体墙的间距不少于3米;消防黄网线上不允许设计、搭建展位。展位的布局要合理,要留出符合公安消防要求的疏散通道、缓冲区。
- 3.6 为确保展馆消防设施正常发挥作用,禁止搭建二层以上(含)的展位。

#### **4. 展馆禁止吸烟**

展馆内(包括展场、摊位、仓库、通道、楼(电)梯前室等场所)严禁吸烟,吸烟应到展馆指定的吸烟区,否则按展馆规定处罚。

#### **5. 安全疏散通道始终保持畅通无阻**

- 5.1 各展厅安全出口处和各疏散通道上不得设置咨询台和护栏等障碍物,不得布置展位。
- 5.2 保持展馆通道畅通,主通道宽度不小于6米,次通道宽度不小于3米,通道上不得摆放任何物品。对占用通道摆放物品且不听劝阻者应予以没收。
- 5.3 展览期间展馆及展厅安全出口不得上锁,确保畅通。
- 5.4 展台后背板与展馆墙壁须保留3米的安全检查通道。凡遇有展馆固定配电柜、消防栓、消防手报按钮或房门,须留出1.5米宽的通道。
- 5.5 如需在展厅前廊和会议区前廊搭建展位等必须得到公安消防等有关部门的书面同意。

#### **6. 保证消防设施完好和正常运转**

- 6.1 展馆工作人员、参展客商应自觉爱护展馆内的各种消防器材和设施,保证消防设施完好和正常运转。
- 6.2 展厅内临时设置的广告及标识等不应影响消防设施的使用,严禁擅自挪用、遮挡、圈占、损坏各种消防设施。
- 6.3 垂直或侧式防火卷帘两侧6米范围内不允许设置展柜、货架及堆放其他物品。
- 6.4 展馆内装修构架(含展品)不准遮挡红外线消防报警系统。不得在消防报警设备及有关器件固定或悬挂广告彩旗等物品。

## 7. 对装修材料的要求

7.1 凡特装工程(包括展台、灯箱、广告牌、霓虹灯等)所需要的材料,应采用不燃或阻燃材料,确需使用木制材料应刷防火涂料或加贴防火板,使其达到防火B1级要求。

7.2 装修所使用的壁纸、地毯等材料必须采用B1难燃材料,施工单位应提供该材料国家法定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7.3 装修装饰所用灯具、家电、开关、电线等电器设备以及防火材料,必须是经国家检验的合格产品。

## 8. 对电气安装的要求

8.1 电气线路及电器敷设、安装应向展馆工程部申报,由持证电工安装,安装后应经工程部验收合格后,方可供电。

8.2 电气线路及电器的敷设、安装应符合《建设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的有关规定,电气线路应采用护套线、电缆,线路连接可靠,电器发热原件与可燃物应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严禁将电器发热原件直接敷设在可燃材料上。

8.3 严禁乱接、乱拉电线或擅自安装大功率电气设备(包括照明灯、碘钨灯、广告灯等)。对展位内擅自使用电热水壶等热器具的,应予以没收。

8.4 展馆内不得使用、存放充压的压力容器。使用汽油的展示车辆,油箱内存油量不应超过仪表盘的底线,电瓶线应拆除。

8.5 广告牌、灯箱、灯柱内必须留有足够的通风散热孔。筒灯、射灯、石英灯安装时要离装饰物30公分以上,并要加装接线盒,电线不得外露。

8.6 电路连接应使用铜芯绝缘导线,不得使用铝芯绝缘导线。导线铰接时应采用接线柱或金属接线盒封闭。

8.7 电源导线穿过可燃结构时,应穿金属管或阻燃PVC管。

8.8 室外的电器照明设备都应采用防潮型,并要落实防潮等安全措施。

## 9. 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等化学危险品进入展馆

严禁将烟花爆竹、油漆、汽油、香蕉水、酒精、煤气罐、氢、氧气瓶等易燃易爆及腐蚀、剧毒化学危险品带入展馆,此类展示样品不得用实物展出,应使用模型或图片替代。

## 10. 对特殊装修的要求

10.1 特装的展台、展具、展架及广告灯箱等的加工制作应在展馆外进行,展厅内只允许进行组装和少量的修补。严禁使用电锯、电刨等木工机械。严禁在展馆内油漆、喷漆作业。

10.2 展馆内严禁动用明火。确需进行电、气焊作业的,必须按规定向消防部门、展馆方提出申请,严格履行动火审批手续。电、气焊作业时,操作工必须持证上岗,展馆方应派人现场监督,作业前应对现场进行检查,彻底清理,落实各项防火措施。

## 11. 对特装展台配置灭火器的要求

11.1 特装修展台必须按消防要求配置合格、有效的灭火器材(2公斤起),灭火器在开展前一天中午12:00必须均匀摆放在展台内,便于消防检查和使用。

11.2 灭火器配备标准为50m<sup>2</sup>内2具,50m<sup>2</sup>外每增加50m<sup>2</sup>增加2具,以此类推。搭建二层建筑的展台,灭火器配置标准在此基础上增加50%。如在消防检查中发现有未按消防要求配置灭火器,将按照相关的消防条例给予处罚。

## 12. 认真做好闭馆前的清场工作及闭馆后的防火巡查

12.1 闭馆前,各展位人员离开时应切断电器电源,将废弃物清出展位。保洁人员应将展样品包装废弃物和垃圾(特别是烟头)清出展馆;工程部人员应及时切断展位电源;各展厅厅长应组织服务人员展厅清扫进行检查及电源关闭情况。展厅封闭前,保卫部人员应对展厅情况进行再次检查。

12.2 展厅封闭后,工程部监控室要留适当灯光进行摄像监控,每隔一小时用摄像头对展厅内情况进行一次巡查,及时发现和处理火灾隐患。

**13、布展结束后,主办(承办)单位和展馆方应积极配合公安部门进行安检,公安部门未进行安检的,由展馆保卫部牵头组织主办(承办)单位和展馆有关部门进行安检,并做好记录。**

施工单位(全称)盖章: \_\_\_\_\_

施工安全负责人(签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日期: 202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表6: 施工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

截止时间: 2024年4月24日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并将此表扫描件上传报馆邮箱: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报馆邮箱: info@lankuoexpo.net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负责人: 颜建文 13851513555 2024工美展搭建商QQ群: 1019167102

## 搭建商填写

委 托 单 位 :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 \_\_\_\_\_

授权责任人姓名: \_\_\_\_\_

身 份 证 号 : \_\_\_\_\_

联系电话(座机和手机): \_\_\_\_\_

现委托上述授权责任人 \_\_\_\_\_ 作为我单位在“2024第四届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的全权代表,代表法人负责本公司所承接展台的搭建及安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 托 单 位 ( 全 称 ) 盖 章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 ( 签 名 或 盖 章 ) \_\_\_\_\_

法人授权责任人: ( 签 名 或 盖 章 ) \_\_\_\_\_

填 写 日 期 : 202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说明:

法人授权委托书所签发的代理期限必须涵盖代理人所有签字为有效时间。

委托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需提供搭建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表7:布撤展施工搭建安全承诺书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4日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并将此表扫描件上传报馆邮箱: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报馆邮箱:info@lankuoexpo.net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负责人:颜建文 13851513555 2024工美展搭建商QQ群:1019167102

### 布撤展施工搭建安全承诺书

各特装搭建商需严格按照展会日程安排的规定时间布撤展,不得提前撤展。

展会结束后,特殊装修和标摊改装的搭建公司必须负责将展台拆除,并将由此产生的垃圾清运出展馆;撤展时要注意场地及人身安全;不得夹带搬走展馆或其他展位的设施;不得损坏展馆建筑及水、电、气设备;对于违反规定者,展馆与主场服务商将根据各参展/搭建商垃圾的清运情况及对展馆损坏程度,在参展/特装押金中扣除相关费用。

各搭建商撤展时,要严格服从主场服务商的统一安排,按顺序依次撤展。请不要提前撤展。展期内,组委会一律不予签发出门条,并对由此造成的损失不负责任;展会撤展时,参展物品及展台结构出馆需持出门条。

施工单位及施工人员违反管理规定,致使施工的项目、展台在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法律责任以及由此给展览馆、主办单位以及主场服务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主场服务商视情节轻重对施工单位给予警告、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并在行业内给予公示等。为确保展览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加强和规范展览会施工秩序,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凡进入展览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企业自觉遵守展览会各项规章制度,签订《布撤展施工搭建安全承诺书》并严格执行,同时接受以下处理规定:

		违约项目	整改时限(小时)	处理标准
1	常 见 违 规	馆内施工现场吸烟	0	违约金100元/次
2		现场施工未佩戴安全帽	0	违约金50元/次
3		未经许可使用电锯、电刨、切割机	0	违约金500元/次
4		施工现场违规使用电焊机	0	违约金500元/次
5		馆内施工现场占用主、附通道	0	违约金100-500元/次
6	消 防 安 全	遮挡或挪用消防设施、占用消防通道堆放物品	1	违约金500元-1000元/次
7		将易燃易爆及违禁化学物品带入展馆	0	违约金为全部押金
8		未办理动火作业许可证私自动火作业	0	违约金1000元/次
9		展位材料未进行防火阻燃处理	0	违约金1000元/次
10		将电器发热部件直接敷设在可燃材料上	1	违约金1000元/次
11		展台违规封顶	4	违约金2000元/展位
12		同意封顶部分未按规定数量配置灭火器	4	违约金500元/展位
13		展位未按要求摆放灭火器	4	违约金500元/展位
14		私自使用消防用水	0	按情节严重程度扣全部押金
15	用 电 安 全	展位出现私自乱接电源	0	违约金1000元/次
16		展位出现跨展位接电源	0	违约金1000元/次
17		电箱位置占用过道	0	违约金1000元/次
18		电箱位置未合理安全摆放	1	违约金1000元/次

19	用 电 安 全	电工无电工上岗操作证	0	违约金500元/次	
20		展期内未安排电工值班	0	违约金500元/次	
21		使用存在安全隐患的电气设备、灯具和线材(如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非端子接线等)	1	违约金100元/处 如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违约金为2000元-全部押金/次	
22		超申请负荷用电		违约金1000元/次	
23		桁架及金属设备外壳未做接地处理	1	违约金1000元/次	
24		室外用电设备未做防雨防潮防漏防触电保护	1	违约金1000元/次	
25	施 工 安 全	展台未按申报图纸施工搭建	4	违约金2000元/展位	
26		使用强度不合格搭建材料	4	违约金2000元/展位	
27		在超出审批的区域或空间布置	4	违约金2000元/展位	
28		大跨度结构未使用钢结构(跨度超6米含6米必须加钢结构,大跨度异型造型必须加钢结构)	4	违约金2000元/展位 (视现场情况最高可至20000元)	
29		钢结构连接不规范(如应焊接未焊接,应使用螺栓连接改用螺钉连接,应使用钢丝绳改用铁丝连接等)	4	违约金2000元/展位 (视现场情况最高可至20000元)	
30		展位顶部大面积覆盖,未使用非燃材料或阻燃材料	4	违约金为2000元-全部押金/展位	
31		展台玻璃未进行钢化处理,玻璃未张贴防撞警示标示	4	违约金2000元/展位	
32		展位结构垮塌	0	按情节严重程度依法处理	
33		开展期内擅自违规搭建	0	违约金500元/展位	
34		现场进行整墙腻子、整墙喷涂、整墙打磨等初加工作业	1	违约金1000元/次	
35		水、油漆、涂料等液体洒落在公共区域地面,未及时报场地方,未设置警示标志并及时清理	2	违约金500元/平方(污染面积,室内室外) (按实际污染情况最高可至20000元)	
36		高 空 作 业	私自高空悬吊	0	违约金1000元-5000元/次
37			高空作业人员未持高空作业证	0	违约金500元-1000元/人
38	登高作业穿拖鞋施工		0	违约金100元/人次	
39	登高或在脚手架、梯子等登高工具及搭建结构、作业面下交叉作业未戴安全帽		0	违约金100元/人次	
40	高空作业没有划定安全警戒区、设置安全标志、配备警戒人员		1	违约金1000元/次 (视现场情况最高可至20000元)	
41	脚手架刹车未固定、人员未下架推行		0	违约金100元/人次	
42	开展期内违规搭建且登高作业	0	违约金3000元/人次		
43	保 洁 违 规	撤展期间地面或墙面遗留广告	0	违约金100元/平方	
44		撤展期间遗留地毯	0	违约金50元/平方	
45		搭建商布撤展遗留木结构	0	违约金2000元/立方	
46	搭建商遗留包装箱	0	违约金2000元/立方		
47	野 蛮 施 工	木结构整体拉倒	0	违约金2000元/展位	
48		板墙推倒	0	违约金500元/展位	
49		布展或撤展结束遗留木材等建筑垃圾	0	违约金2000元/展位	

备注:1、以上整改时限为0的,发现即按标准支付违约金;有时限,未在时限内完成整改的,即按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施工押金中直接扣除,并不再做任何申明和通知),不足部分,另行赔付。  
2、违反规定接整改通知后拒不整改的单位,主场服务商有权采取措施停止其展台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押金。  
3、违反以上所有规定,仍然有不讲理、明知故犯,将记入展会违规黑名单,通知主办方和参展商不予下届报馆,并追究法律相关责任。  
4、如有其它违约项目或者政府部门责令现场整改项目,如另有签订相关约定文件的,按照其约定执行,如没有约定的,由展馆方现场另行告知具体事项及处理标准。

施工单位(全称)盖章: \_\_\_\_\_

施工安全负责人(签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日期: 202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表8: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

截止时间: 2024年4月24日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 并将此表扫描件上传报馆邮箱: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报馆邮箱: info@lankuoexpo.net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负责人: 颜建文 13851513555 2024工美展搭建商QQ群: 1019167102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

展会名称	2024第四届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展位号		展位面积	
施工单位名称			
施工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展位拆除情况	已清理干净		
	未清理干净		
消防设施(灭火器)退还情况	已退还无损坏		
	未退还		
押金退还说明	全部退还		
	违规说明		
	扣除违约金金额		
主场服务商签字			
搭建商签字			
签单时间	2024年_5_月__日 具体时间		
说明	1、押金退还时必须持此确认单。 2、撤展时应首先前往各馆现场服务处退还灭火器, 由现场人员签字确认。 3、撤展结束, 展台施工材料及垃圾全部清运完毕后, 通知保洁人员进行检查并签字确认, 经主场服务商签章, 方可退还押金。 4、如在布撤展及展出期间发生任何安全事故、损坏展馆设施、违反施工管理规定、遗留特装垃圾等情况, 将扣除违约金作为相应的处罚。 5、本确认单原件交主场服务商, 施工单位拍照留存。 施工押金在撤展结束后25个工作日按原账户退还。		

**表9: 吊点、电箱、供水位示意图**

截止时间: 2024年4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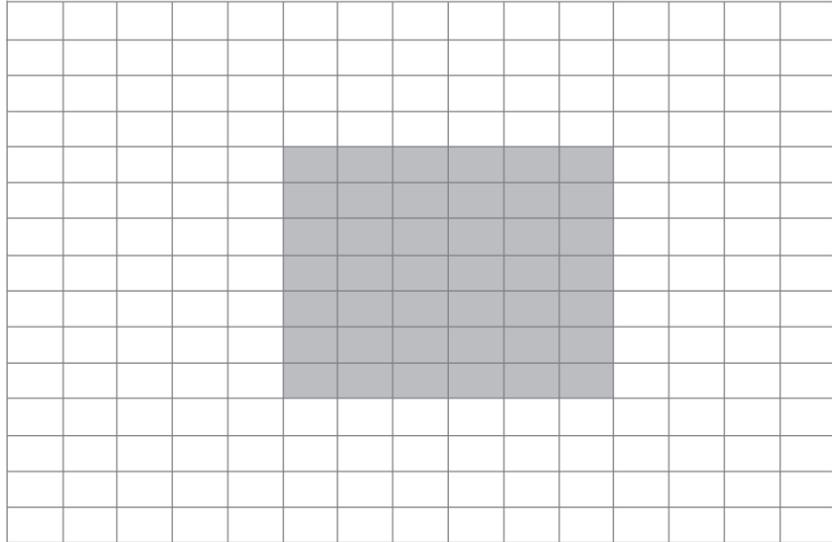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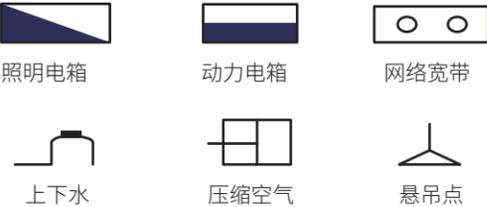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 并将此表扫描件上传报馆邮箱: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报馆邮箱: info@lankuoexpo.net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负责人: 颜建文 13851513555 2024工美展搭建商QQ群: 1019167102

参展商基本信息	
展位号:	
参展公司名称:	
搭建公司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传真:
<p>上方相邻展位号:</p> 	
<p>下方相邻展位号:</p>	
图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请在上图中标注展位电箱/供水/网络等位置时为展位正俯视图;</li> <li>标注悬吊点时为展位正仰视图;</li> <li>每一个格子为1米×1米(上图15米×15米, 大于此尺寸须另附图纸)</li> </ul>	

**表10: 施工人员登记表**

截止时间: 2024年4月24日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 并将此表扫描件上传报馆邮箱:

南京澜扩宏创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报馆邮箱: info@lankuoexpo.net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奥体中心体育馆3095室

负责人: 颜建文 13851513555 2024工美展搭建商QQ群: 1019167102

**施 工 人 员 登 记 表**

展位号	
施工单位名称	
施工安全负责人姓名	
施工安全负责人电话	
授权人签名	
日期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工种
请各参展商/搭建商如实填写现场施工人员信息				

施工单位(全称)盖章: \_\_\_\_\_

施工安全负责人(签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五) 展具租赁**

**表11-1: 展具租赁表**

★截止时间: 2024年4月25日

2024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CACE2024)展具租赁价格表				
物品名称	图 例	预租价	现场价	单 位单位(元)
咨询桌 (974×474×760H mm)		100	130	张/展期
玻璃圆桌 (Φ:800×760H mm)		80	100	张/展期
折叠长桌 (1200×480×760Hmm)		80	100	张/展期
会议桌配米白色桌套 (1200×600×750Hmm)		120	160	张/展期
吧椅 (可调节高度)		40	70	把/展期
洽谈椅		25	35	把/展期
会议椅		35	45	把/展期
白色珠宝矮柜 (1000×580×950Hmm) 3面封闭, 带玻璃锁(承重7KG)		300	450	组/展期
黑色珠宝矮柜 (1000×580×950Hmm) 3面封闭, 带玻璃锁(承重7KG)		300	450	组/展期
白色玻璃高柜 (1000×400×2000Hmm); 3面封闭, 3层玻璃隔板(承重7KG) 如需加灯(只提供预订), 加灯费用120元/高柜(4盏LDE灯)		350	500	组/展期

表11-1:展具租赁表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5日

黑色玻璃高柜 (1000×400×2000Hmm); 3面封闭,2层玻璃隔板(承重7KG) 如需加灯(只提供预订), 加灯费用120元/高柜(4盏LDE灯)		350	500	组/展期
白色玻璃高柜 (1000×400×2000Hmm); 3面封闭,带玻璃柜门,带玻璃锁, 3层玻璃隔板(承重7KG) 如需加灯(只提供预订),加灯费用 120元/高柜(4盏LDE灯)		450	600	组/展期
黑色玻璃高柜 (1000×400×2000Hmm); 3面封闭,带玻璃柜门,带玻璃锁, 2层玻璃隔板(承重7KG) 如需加灯(只提供预订),加灯费用 120元/高柜(4盏LDE灯)		450	600	组/展期
梯形台货架 (975×770×1000Hmm) 单层高400Hmm/600Hmm		240	350	个/展期
平台板(1000×300mm)		80	100	组/展期
铲灯(不含电费)		120	180	盏/展期
射灯(不含电费)		100	150	盏/展期
礼仪隔栏(1.2米/根)		35	50	根/展期
电视租赁55寸 (含落地立架)		1200	1500	台/展期 只接受预定 押金1000

表11-2:展具租赁预定表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5日

参展商基本信息				
展馆号:		展位号:		
参展公司全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票信息(如需开票,只开普票)		公司名称(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账号:		
		电子发票收取邮箱:		
序号	预租物品名称	预租赁价(元)	数量	费用(元)
		合计:人民币(元)		
客户签字确认			确认时间	
<p>说明</p> <p>1、本项服务仅对签约参展商有效;</p> <p>2、出租物品预租赁申报截至日期:2024年4月25日17:00。逾期未收到此表格,我司将按照现场价格收取物品租赁费;</p> <p>3、您所租赁的物品,请注意保护,不要在租赁物品上使用油漆,粘贴海报,钉钉子钻孔以及其他可能损坏物品的行为,如有违反,照价赔偿;</p> <p>4、如需要更换,请到现场租赁服务点申请,且相关费用由参展商自行承担;</p> <p>5、未收到汇款之前,预租赁服务将不予受理;</p> <p>6、展具租赁订单一经确认,任何更改都须支付逾期或更改服务费。若取消订单,恕不退款;</p> <p>7、如有任何与此表格内容不符的改动,须按照现场价格收取物品租赁费;</p> <p>8、展览期间租赁展具应向主办方指定的主场服务商租赁。禁止向非法经营的租赁公司租借,以免造成损失,由此产生的问题、纠纷,展馆、主办方及主场服务商不负责。</p>				
联系人		程菁 18851182245		

1、为了顺利将您的展品在展览会展出,请您阅读了解展品进出馆及运输方面的有关要求,保证展品进出馆的有序进行。

2、请参展商特别注意文件和展品抵达福州的截收日期(以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展务部收到为准),因文件延误交付和展品晚到导致参展商不能按时布展或如期参展,展馆承担责任。

3、参展单位的展品由参展单位在当地组织起运,承运公司请自定。参展单位也可自行将展品于布展当天运到展馆并服从展馆和主场服务商统一调度,有序进馆。装卸货物后,车辆应迅速离开展馆。

4、展品提前到达需存放展馆仓库的参展商,请直接与展务部联系,联系电话为:  
林岩 18650069232。

5、展品包装要结实、防雨,并适合反复搬运,3吨以上的展品请标明重心、吊装线。

6、受交通路况条件和场馆操作规定的限制,参展商须对展品的单件尺码及重量加以注意。凡有单件长超过6米,宽超过2.4米,高超过2.5米,或重量超过3吨展品的展商,请事先与指定运输商联系并商妥相关事宜,未经事先联系所产生的后果由展商自行负责。

7、为了维护展商权益,提醒各展商安排适当的全程保险(包括往返运输险,及在展览、仓储期间的保险),保险范围应包括我司及分代理的责任事故保险。展商请备妥保险合同文本或其副本,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发现货物短少、残损时申报理赔之用。如展品发生意外情况,请参展单位自行向保险公司办理理赔手续。

## 一、大会运输服务商信息

### (一) 指定展品仓储、装卸服务

#### 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霞洲路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邮编:350000)

联系人:林岩

电话:18650069232

- 1、请在每件展品上写清展会名称、展位号、企业名称、发货人联系方式
- 2、收货地址: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霞洲路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

### (二) 推荐物流服务(物流回运)

#### 福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经理

电话:18558891318

注:仅供参考,展商可从中选择或另行选择。如遇纠纷,由快递公司和参展商自行协商解决,组委会不予以干涉。

## 二、服务项目及报价(以人民币元计算)

### (一) 仓储、装卸费用

收货人	林岩 18650069232
地址	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霞洲路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邮编 350000)
仓储费	20元/立方米/天(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
装、卸费	1、需要用叉车搬运展品:单程100元/吨(或立方米)根据体积或重量,择大计价; 单件不足1吨或1立方米的,按1吨或1立方米计算。 2、需用吊机搬运的展品:单程120元/吨(立方米),根据体积或重量,择大计价; 单件不足2吨或2立方米的,按2吨或2立方米计算。

### ◆ (二) 物流回运费

展会闭幕时,展品回运由专业运输单位、快递公司直接对接参展商,按铁路、公路、民航、海运行业标准运价表收取费用。

## 三、车辆布撤展流程

### ◆ (一) 展品货运提示

每日6点至22点,福州市区三环以内道路禁止国三及国三以下排放标准的中重型柴油货车通行,请妥善错峰安排运输车辆,按照限行标准行驶,听从交警的提示和指挥,避免受到不必要的处罚。建议每日22点后进浦下洲路排队等候次日上午进馆卸货。

#### 1、车辆到达展馆路线

- (1) 从南江滨大道方向到达的车辆沿南江滨大道行驶→会展东路交汇处左转→会展东路右转→浦下洲路→排队办证
- (2) 从则徐大道方向到达的车辆沿则徐大道直行→潘墩路→进入会展环岛右转→会展东路左转→浦下洲路→排队办证
- (3) 从环魁岐大桥方向到达的车辆由浦下洲路东向西行驶→浦下洲路→排队办证

#### 2、布撤展车辆离馆路线

货运车辆→展馆B口左转→进入会展东路→右转进入南江滨东大道驶离

3、所有布撤展车辆必须领取“布撤展车辆通行证”方可进馆,必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的统一调度,依此排队,不得加塞,严禁双排停放。对于不服从管理的车辆,工作人员有权推迟其进馆时间或重新排队。

4、所有装卸完毕的离场车辆,原路返回至办/退证处办理退证手续,按规划路线驶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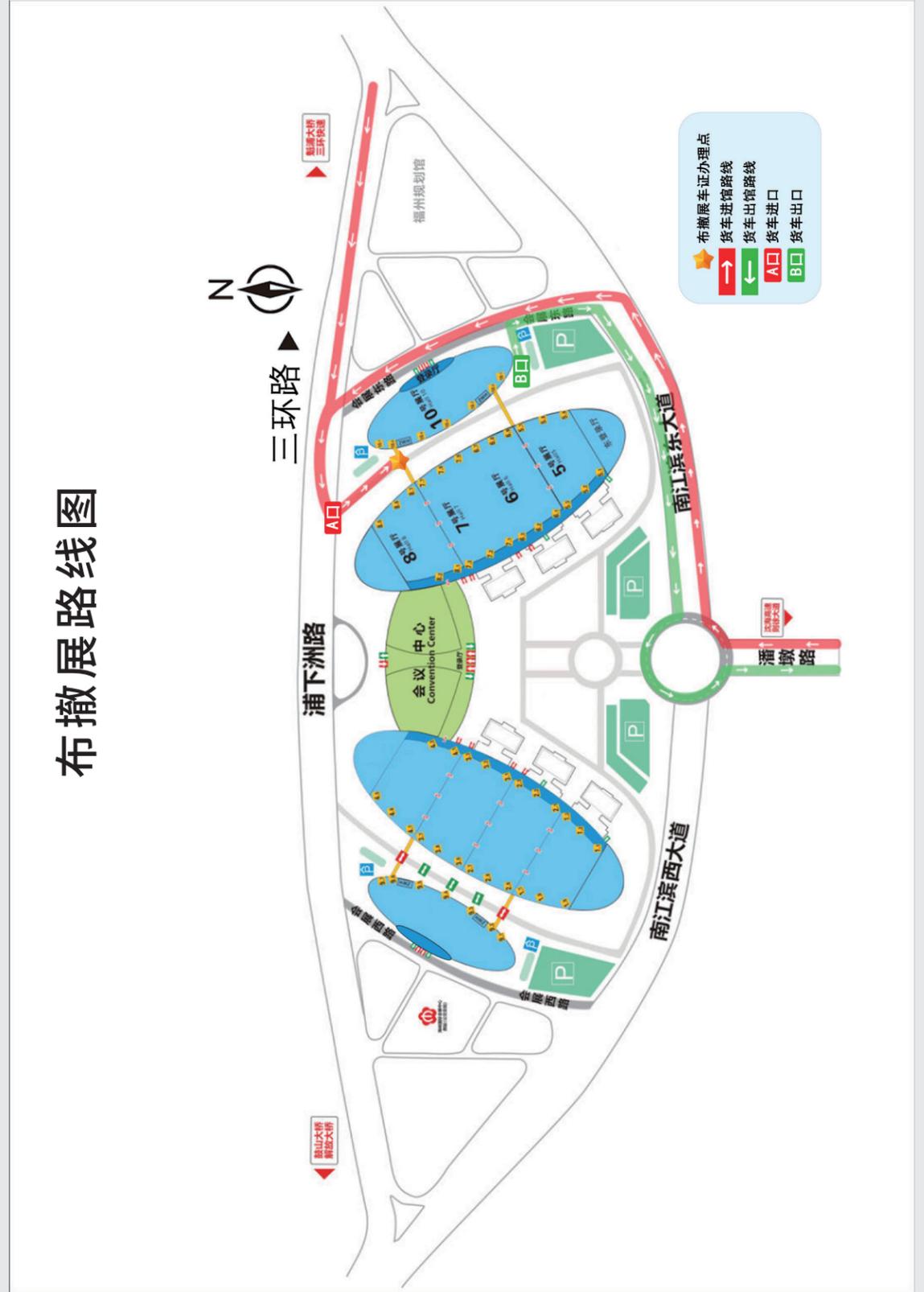
◆ (二) 证件领取和押金退还

1、所有进入展馆布撤展车辆需办理《布撤展通行证》，并需交纳安全秩序押金500元/车，及30元/车管理服务费，卸货限时2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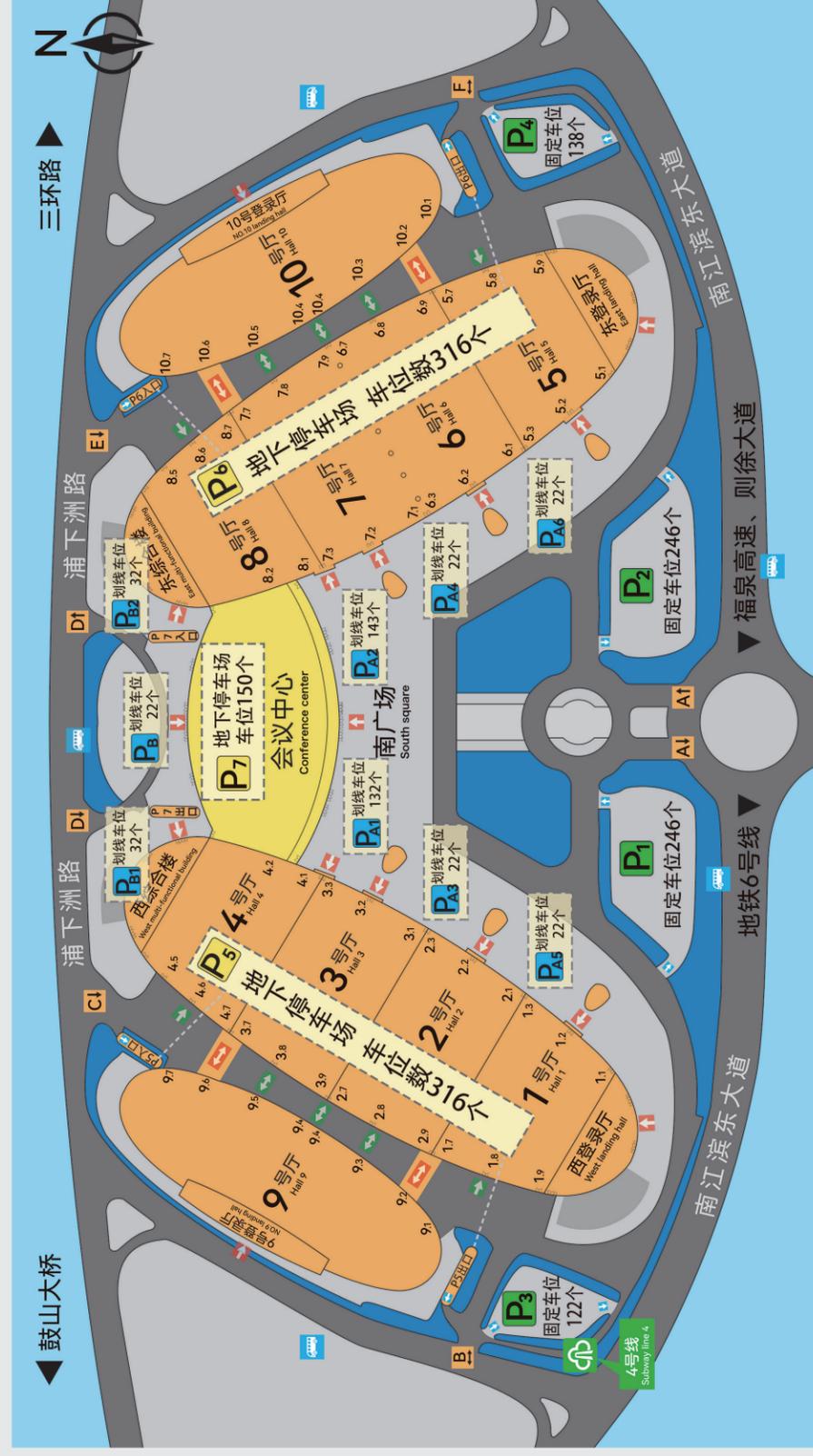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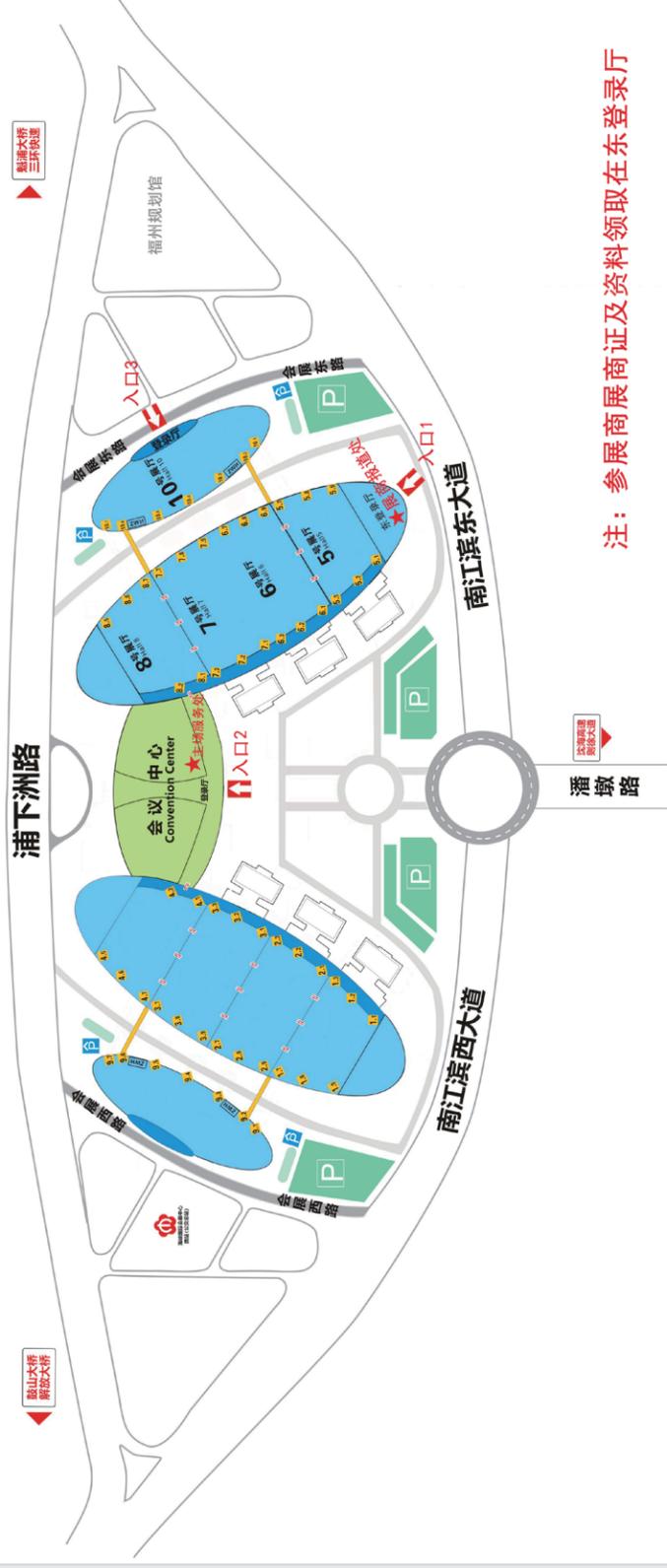
2、装卸完毕后请立即原路返回至办/退证点办理退证手续，超时将从押金中扣除违约金。违约金超出押金金额的、未退证的，其押金均不予退还。

◆ (三) 展馆停车收费标准

无人收费停车场			
车辆类型	收费标准	收费时段	备注
小型车辆	5元/3小时, 超过3小时后, 1元/1小时, 24小时最高收费 20元。	全天24小时 收费(30分钟 内免费)	1、中型车辆:乘坐人数大于 9人且小于 20 人客车或总 质量大于等于 4500KG 且 小于 12000KG 货车。 2、大型车辆:乘坐人数大于 等于 20 人客车或总质量大于 等于12000KG 货车。
中型车辆	10元/3小时, 超过3小时后, 2元/1小时, 24小时最高收费 40元。		
大型车辆	15元/3小时, 超过3小时后, 3元/1小时, 24小时最高收费60元。		



# 主入口点位图



## 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

## 停车位总览



- P** 地面固定停车位 752个: P1 246个, P2 246个, P3 122个, P4 138个
- P** 地下车库停车位 782个: P5 316个, P6 316个, P7 150个
- P** 地面划线停车位 449个: PA1 132个, PA2 143个, PA3 688个, PB 22个, PB1-2 64个
- 临** 其他可临时规划车位约800个: 分布在东西两侧物流通道、道路沿边、部分广场空间等

## 六

### 展馆餐饮规定及供应

为确保展商和观众餐食安全,展馆规定,所有外部餐食和非展馆指定快餐公司的餐食不得进入展馆。展出期间,参展商可在展馆内设定的供餐地点就餐。

为了维护参展企业自身的形象,保持良好的展出环境,尊重参观的观众,展出期间请勿在展台内就餐。请参展商安排工作人员轮流前往公共就餐区就餐。

## 七

### 观众的邀请及参观券的发放

#### (一) 本届展览会的参观形式

免费向观众开放(需登记注册后参观),十四周岁以下未成年人需成年人陪同参观。

#### (二) 专业观众参观登记注册方法

- 1.预先登记:开展前在博览会官方小程序“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上“参观登记”区预先登记,提前获取参观码。
- 2.关注展览会微信公众号:扫描展会微信二维码(见手册封面),在手机上登记注册,获取参观码。
- 3.展期现场登记:在展馆观众登记处凭身份证和小程序观众预登记后方可参观。

#### (三) 参观券和邀请函

为扩大展览会的对外宣传,吸引更多的观众前来参观、订货,我们制作了参观券及电子邀请函。我们将向观众寄发参观券和邀请函,诚邀他们届时前来参观。

#### (四) 参展商邀请客户

2024年5月5日前我们将免费为参展商提供100张参观券,用于参展商邀请客户参加展览会。如数量不够,请与展览会主办单位联系申领或发放电子邀请函。

## 八

### 宣传服务

#### (一)《展览会会刊》宣传

《展览会会刊》将印刷3000册,展期展览会会刊将发给参展商和出售给观众。

#### (二)《参观指南》宣传

展览会期间免费发给观众,可为观众快速查找各参展单位的位置和获得展期活动安排等提供帮助。彩色版18cmx13cm,印刷10000份。

#### (三)关注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微信号

为了扩大宣传,方便主办单位、参展商和观众之间的信息交流,我们创建了官方微信号。微信公众号将及时发布展会的新闻、展期活动安排、参展商信息、观众预登记等。

#### (四)网站宣传

为了更好地宣传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为参展商做好展前宣传,我们已将所有报名参展商的基本信息在展会官网进行免费网上宣传。

#### (五)展览会专用证件吊带宣传

贸易观众证吊带,吊带上可印制公司标志或文字。

#### (六)现场宣传

为协助参展商做好展览会期间的宣传工作,参展商可在展馆指定的位置作宣传。具体位置、形式、价格详见附表十二和展览会官网cace.cnlic.org.cn的参展商服务区。

## 九

### 活动及会议室预订服务

展商在开展期间如有举办会议、论坛、研讨会或者新品发布会等活动的需求,展馆有配套的会议设施可供租赁。请参考展附表十三《活动及会议室预订表》。

## 表12-1:宣传服务预订表

请填写各项内容,由公司签字盖章后发送至博览会办公室Email邮箱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路国轻大厦6层611室  
 电话: +86-10-6839 6441;6428 5650/5205/5391/5395  
 电子信箱: cace@cnlic.org.cn

### 宣传服务预订表

服务种类	序号	广告形式	规格	价格	预订数量	金额(元)
展览会 会刊	1	内页彩色广告 整版	285 mm x 210mm	3000元/页	若干	
	2	内页黑白广告 整版	285mm x 210mm	1000元/页	若干	
	3	公司司标、商标广告	印刷在公司名录上方	500元/个	若干	
参观指南	4	彩色广告	200 mm x 130mm	8000元/个	4	
门票	5	彩色	210mm x 95mm	10000/1万张	5	
吊带	6	LOGO标识		10000元/5000条	3	
展览会网站	7	首页“展商聚焦” 栏目滚动图片	174*115像素	企业简介1500元/条 展前看点2500元/条 深度访谈3500元/条	若干	
展览会微信	8	推送图文消息	首条290*100 非首条100*100	注:微信中首条价格 加300元	若干	

注:预订表提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4月30日;《展览会会刊》、《参观指南》资料提交截至日期为2024年4月30日

公司名称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手机		电子邮箱	
传真		座机		签章	
展位号		申请日期			

**表12-2: 宣传服务预订表**

参考详情请登录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官网下载中心下载《2024CACE广告服务方案》  
 请填写各项内容,由公司签字盖章后发送至博览会办公室Email邮箱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路国轻大厦6层611室  
 电话: +86-10-6839 6441;6428 5650/5205/5391/5395  
 电子信箱: cace@cnlic.org.cn

**展馆现场宣传预订表**

序号	广告形式	规格及形式(m/米)	价格(元)	限供数量	预定数量	金额(元)
1	馆内吊旗	6宽×3高×2面	5800元/块/展期			
2	展厅前廊吊旗	3宽×6高×2面	5800元/块/展期			
3	会议区柱间广告(桁架)	7宽×3高	2900元/块/展期			
4	会议中心一、二层包柱	3.81宽*5.1高 3.81宽*5.15高	1380/根/展期			
5	大堂前廊包柱-斜柱	3.81宽*6.9高	1480/根/展期			
6	雨廊隔断广告	34(宽) *3(高) 37(宽) *3(高)	11000元/块/展期			
7	6-7展厅交界处包柱	4.73(宽) ×10.5(高)	2900元/块/展期			
8	展厅入口处两侧广告	10(宽) ×3(高)	2700元/块/展期 每平方米90元			
9	展厅前廊二楼栏杆挂幅	10(宽) ×4(高)	3800元/块/展期			

注:宣传资料制作需提供:

- 1.提交文件为JPG, TIF, AI, CDR, PDF格式。AI、CDR、PDF要附带JPG小图以备检查有没有缺图或字体丢失等。
- 2.精度要求:户外喷绘,面积小于20㎡,文件精度50dpi,大于20㎡精度可酌情低至30-40dpi;户内写真,文件精度100-150dpi。
- 3.以上文件精度是以完稿画面尺寸与喷绘的尺寸为1:1的前提条件,如有缩放要乘以相应的缩放倍数,举例:如果完稿尺寸是以喷绘尺寸1:10制作,精度则要提高10倍。
- 4.展馆方需对宣传画面内容进行审核,请在开展前15个工作日将资料制作好的内容发给主办单位,报展馆审核。
- 5.预订表提交截止日期为2024年4月26日。

**表13: 活动及会议室预订表**

请填写各项内容,由公司签字盖章后发送至场馆Email邮箱  
 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198号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  
 电话: 15659379682  
 联系人: 周丹璐  
 电子信箱: 775321875@qq.com

**活动及会议室预订表**

序号	会议室编号	平米数	价格	时间	预订数量	备注
1	会议室101	227	6000元/4小时 10000元/8小时			
2	会议室103	71	2500元/4小时 4000元/8小时			
3	会议室104	515	10000元/4小时 18000元/8小时			
4	会议室105	158	3500元/4小时 6000元/8小时			
5	会议室106	271	6000元/4小时 10000元/8小时			
6	会议室107	269	6000元/4小时 10000元/8小时			
7	会议室109	497	10000元/4小时 18000元/8小时			
8	会议室110	77	2500元/4小时 4000元/8小时			
9	会议室111	57	2500元/4小时 4000元/8小时			
10	会议室112	42	2500元/4小时 4000元/8小时			

注:1.本表只用于统计及预订,具体时间将根据参展商申请情况协调安排。

2.租赁时间4小时起算,不足4小时按4小时计算。

3.上述报价中不含内部布置和投影仪。

公司名称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手机		电子邮箱		
传真	座机		签章		
展位号	申请日期				



## 2024CACE签约协议酒店(仅供参考)

酒店名称	房间报价	距离展馆	联系人
福州中庚喜来登酒店	550元/间/天含早 (单双同价)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浦下洲路23号 总机:0591-88556666 距离海峡国际会展中心:1000米	王健 13801266614
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450元/间/天含早 (单双同价)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 大道203号 总机:0591-63199999 距离海峡国际会展中心:1000米	王健 13801266614
福州闽江世纪金源 会展中心大饭店	450元/间/天含早 (单双同价)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潘墩路188号, 总机:0591-88889888 距离海峡会展中心:1000米	王健 13801266614
福州聚春园会展酒店	450元/间/天含早 (单双同价)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潘墩路189号 总机:0591-86309999 距离海峡国际会展中心:1000米	王健 13801266614
福州艾美洲际酒店	380元/间/天含早 (单双同价) 展会期间含班车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福峡路 1121 总机:0591-88888333 距离海峡国际会展中心:4.5公里	王健 13801266614
福州四季悦城酒店	380元/间/天含早 (单双同价) 展会期间含班车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大浦路9号 总机:0591-88800077 距离海峡国际会展中心:4.5公里	王健 13801266614

备注: 1、签约协议酒店为主办单位工作人员接待酒店, 优先保证主办单位人员使用, 展商如有需求, 需提前联系预定, 先到先得。

2、中庚聚龙酒店/闽江世纪金源会展中心大饭店/聚春园会展酒店三酒店凭住店本人公务卡享受380元 / 间/天含早的价格。

## 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周边推荐酒店(仅供参考)

星级	酒店名称	地址	与会展中心距离
五星	福州闽江世纪金源会展大饭店	福州市仓山区潘墩路188号	800m
五星	福州聚春园会展酒店	福州市仓山区潘墩路189号	900m
五星	福州天元威斯汀酒店	福州市台江区鳌江路8号万达广场F1	8km
五星	福州梅园国际大酒店	福州市晋安区远洋路339号	9km
五星	福州名城悦华酒店	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86号	10km
五星	福州泰禾凯宾斯基酒店	福州市晋安区东二环泰禾广场横屿路1号	11km
五星	福州泰禾铂尔曼酒店	福州市晋安区岳峰镇洋头尾路3号	13km
三星	福州泰禾智选假日酒店	福州市晋安区岳峰镇洋头尾路39号	13km
三星	格林东方福州南站酒店	福州市仓山区胪雷路26号	7.3km

## 各枢纽到达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

### • 福州火车南站到达:

- ① 地铁1号线(三江口方向)到达“城门站”→换乘4号线(帝封江方向)到达“会展中心站”下车→C口出站口出站
- ② K2路公交(火车站北广场站方向)到达“黄山站”→换乘186路公交→公交海峡国际会展中心东站
- ③ 出租车:福州火车南站距离会展中心约8公里。  
(出租车:起步价10元,3公里;超过3公里,2元/公里)

### • 福州火车站到达:

- ① 地铁1号线(三江口方向)到达“南门兜站”→换乘2号线(洋里方向)到达“前屿站”→换乘4号线到达“会展中心站”下车→C口出站口出站
- ② 2路公交(公交海峡国际会展中心西站方向)→公交海峡国际会展中心西站
- ③ 出租车:福州火车南站距离会展中心约15公里。

### • 机场到达:

- ① 乘坐“空港快线仓山麦德龙线”到达“聚春园会展酒店站”下车→步行0.5km抵达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
- ② 出租车:福州长乐国际机场距离会展中心约32公里。

### • 公共交通:

公交海峡国际会展中心东站:186路;188路;307路;353路公交  
 海峡国际会展中心西站:136路;175路;177路;2路  
 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潘墩):136路;177路;188路;307路;353路;57路;67路

### • 驾车到达福州:

- ① 福州南高速出口→福诏高速直行→福州湾边特大桥连接线直行→福湾路直行→右转进入南二环路直行→二环快速→右转进入林浦互通直行→林浦路→左转进入潘墩路→沿指示牌引导进入福州海峡会展中心停车场
- ② 福州东高速路口→福州机场高速直行→靠右行进入魁岐互通直行→三环快速→靠右行进入秀宅互通→福泉高速直行→林浦路直行→林浦路辅路直行→右转进入潘墩路→沿指示牌引导进入福州海峡会展中心停车场
- ③ 福州西高速出口→建平路直走→橘园洲大桥→左拐进入橘园洲立交桥→西三环→三环快速→靠右进入秀宅互通→靠右进入林浦路辅路→右转进入潘墩路→沿指示牌引导进入福州海峡会展中心停车场

